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 年 4 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付丽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小琼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可能存在医药行业政策风险、管理风险、药品质量安全风险、单一产品依赖风险，有关风险因素内容与对策举措已在本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十一部分“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予以描述，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际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90,073,95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2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81
第八节 财务报告	82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5 年年度报告原件；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有关资料。

上述文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备查。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易明医药、发行人	指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福好	指	北京福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都分公司	指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易明海众	指	北京易明海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维奥制药	指	四川维奥制药有限公司
北京康元	指	北京易明康元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康元	指	成都易明康元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拉萨康元	指	拉萨易明康元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易明健康	指	TAPI Healthcare Inc.
博斯泰	指	内蒙古博斯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博思铭	指	内蒙古博思铭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博斯康	指	内蒙古博斯康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酷斯康	指	内蒙古酷斯康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新优	指	内蒙古新优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易斯泰	指	内蒙古易斯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GSP	指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	指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易明医药	股票代码	00282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易明医药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TIBET AIM PHARM.IN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付丽华		
注册地址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林琼岗路 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500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成都市天府一街两江国际 B 栋 37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00		
公司网址	www.emyy.cn		
电子信箱	ir@ymky.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前进	陈僖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甲 48 号盈都大厦 C 座 4-15A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甲 48 号盈都大厦 C 座 4-15A
电话	010-58731208、028-86895099 转分机 8113	010-58731208、028-86895099 转分机 8113
传真	010-58731208	010-58731208
电子信箱	ir@ymky.com	ir@ymky.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0917835344626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公司原控股股东为高帆先生，2025 年 8 月控股股东股份转让完成过户登记，高帆先生将其持有 43,855,883 股股份

	(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23%) 协议转让给北京福好, 公司控股股东由高帆先生变更为北京福好。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六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林雯英、李雪晴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636,272,038.57	651,883,906.60	-2.39%	667,038,998.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2,580,749.00	45,928,802.86	101.57%	15,386,479.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8,989,988.94	18,446,708.96	165.58%	1,098,45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3,720,165.79	111,572,566.21	10.89%	166,880,943.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25	100.00%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25	100.00%	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8%	6.26%	5.62%	2.07%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元)	1,017,674,374.73	926,469,234.87	9.84%	927,743,60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16,023,540.19	739,003,677.36	10.42%	745,017,765.57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 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8,531,481.16	162,914,102.14	177,538,389.36	147,288,06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793,851.93	18,763,292.25	44,206,127.26	10,817,47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35,404.84	14,786,751.70	14,925,118.20	9,042,714.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65,875.72	31,592,538.46	87,139,580.65	-25,877,829.0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1,209.62	-248,893.25	-98,281.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5,408,806.77	30,332,467.80	13,802,788.69	主要系收到产业发展奖励资金 2,932.27 万元；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496,674.69	3,620,874.81	2,242,126.19	主要系理财产品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842,875.45	-1,521,646.09	-234,739.27	主要系本期确认博斯泰业绩承诺方应补偿金额所致；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6,348.45	99,562.40	81,830.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7,952,735.68	4,790,900.38	1,506,049.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371.39	-347.21	
合计	43,590,760.06	27,482,093.90	14,288,022.7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金额 56,348.45 元，主要为本年收到的个税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自主生产药品业务

自主生产药品由维奥制药生产销售。自主生产药品主要有以下 5 种，多为填补国内市场空白或竞品较少的特色药，且全部为 2025 版国家医保目录内产品：

1、适用于糖尿病的第三代 α -糖苷酶抑制剂-米格列醇片（奥恬苹®），2020 年 4 月首批通过一致性评价，2021 年 6 月在第五批国家集采中中标，采购周期结束后，在河南十六省（区、兵团）药品集中带量采购、苏桂陕联盟采购、上海十五省联盟采购、广东省替硝唑等药品省级带量采购接续中标。2026 年 1 月 31 日，河南省医疗保障局发布《国家组织集采药品协议期满品种接续采购文件（LC-YPJX-2026-1）》，我公司米格列醇片在采购目录中。2026 年 2 月 27 日，河南省医疗保障局公布《国家组织集采药品协议期满品种接续采购（LC-YPJX-2026-1）中选结果》，米格列醇片中选，采购周期为 2026 年 3 月底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本品是成都市地方名优产品推荐目录、四川名牌产品。

2、民族药产品，适用于气滞血瘀所致乳腺小叶增生，子宫肌瘤，卵巢囊肿的彝药古方红金消结片（美消丹®）。

3、适用于成人及儿童急、慢性腹泻的蒙脱石散（贝易平®），2018 年 6 月通过一致性评价。质量标准提升的补充申请于 2022 年 3 月 7 日获得审评。

4、适用于消化不良、腹胀、嗝气、恶心、呕吐、腹部胀痛的多潘立酮片（维动啉®），2019 年 9 月通过一致性评价，2020 年 8 月在第三批国家集采中中标，采购周期结束后，在河南十六省（区、兵团）药品集中带量采购、苏桂陕联盟采购、上海十五省联盟采购、广东省替硝唑等药品省级带量采购接续中标。2026 年 1 月 31 日，河南省医疗保障局发布《国家组织集采药品协议期满品种接续采购文件（LC-YPJX-2026-1）》，我公司多潘立酮片在采购目录中。2026 年 2 月 27 日，河南省医疗保障局公布《国家组织集采药品协议期满品种接续采购（LC-YPJX-2026-1）中选结果》，多潘立酮片中选，采购周期为 2026 年 3 月底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5、适用于治疗骨关节炎、类风湿性关节炎和强直性脊椎炎等引起的疼痛和炎症的醋氯芬酸肠溶片（维朴芬®）。

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维奥制药自产的米格列醇原料、醋氯芬酸原料、蒙脱石原料在生产工艺和质量控制方面具备优势。公司具备与市场需求相匹配的规模化生产能力，可根据外部市场供需状况及价格走势，审慎评估并适时开展原料药对外销售业务，以提升资产利用效率并创造价值。

（二）药品推广服务业务

第三方合作药品注射用多种维生素（12）（卫美佳®）、多种微量元素注射液（卫衡素®）等产品由子公司博斯泰接受上游生产/销售企业的委托在内蒙古区域进行推广。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发展基本情况、周期性特点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深化推进的关键之年。在规范中前行、在创新中突破，医药行业整体呈现企稳回升态势。据中国医药企业管理协会数据，2025 年规模以上医药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约 5.5%，营业收入恢复正增长，利润降幅进一步收窄。

医药行业因刚性需求而具备抗周期性特征。在人口老龄化加深、慢性病患率上升的背景下，叠加“银发经济”战略持续推进，糖尿病、心脑血管疾病等慢病治疗领域需求持续释放。2025 年政府工作报告首次提出“制定创新药目录，支持创新药发展”，为行业注入新的政策动能。

（二）行业发展阶段

2025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推动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一年。围绕“三医”协同发展和治理，国家层面出台多项具有深远影响的政策。

1、医药工业数智化转型全面启动

2025 年 4 月，工信部等七部门联合印发《医药工业数智化转型实施方案（2025—2030 年）》，提出到 2030 年实现规上医药工业企业基本完成数智化转型的目标。通过数智技术赋能、转型推广、服务体系建设和监管提升四大行动，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医药产业链深度融合，为企业提升核心竞争力、保障药品质量安全提供了新路径。

2、创新药发展获得全方位政策支持

2025 年 7 月，国家医保局、国家卫健委联合印发《支持创新药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从研发、准入、应用、支付等方面提出 16 条举措，明确“真支持创新、支持真创新、支持差异化创新”的政策导向。12 月，国家医保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发布首版《商业健康保险创新药品目录》，以“医保+商保”双通道拓宽创新药支付路径。

在审评审批方面，2025 年 9 月国家药监局推行创新药临床试验申请 30 个工作日审评审批制度，新药研发启动效率显著提升。全年国内获批上市创新药达 76 个，较 2024 年的 48 个明显增加，创新成果加速涌现。

3、药品价格治理持续深化

在 2024 年“四同”药品价格治理基础上，国家医保局 2025 年将治理范围扩展至“五同”（同通用名、同厂牌、同剂型、同规格、同包装），推动省际间价格透明化与均衡化。通过持续深化“挂网药品价格数据质量提升行动”，全国统一药品市场格局更趋清晰，引导企业自主合理定价，切实维护患者权益。

4、集采政策向基层全面延伸

2025 年，集采药品“三进”（进基层医疗机构、进民营医疗机构、进零售药店）在全国范围内全面铺开。江西、安徽、山东、河南、湖南等省份率先实施，广东、浙江、海南等地以地级市为单位开展试点。以江西为例，明确要求到 2025 年底医保定点医药机构“三进”覆盖率达 70%以上，零售药店配备集采药品不少于 50 种。该政策极大便利了“三高”等慢病患者在基层和药店的购药及医保结算，医药分开进程迈出实质性步伐。

5、合规发展走向纵深

2025 年医药领域合规建设持续加力。1 月，市场监管总局发布《医药企业防范商业贿赂风险合规指引》，覆盖学术拜访、业务接待等 9 类关键场景。6 月，国家卫健委等 14 部委联合印发《2025 年纠正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工作要点》，纵深推进常态化治理。国家医保局以“四不两直”方式对全国定点医药机构开展飞行检查，严厉打击倒卖回流药、违规超量开药等行为。合规经营已成为医药企业发展的底线要求。

6、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基本实现全覆盖

截至 2025 年底，全国 90%以上的县（县级市）已基本建成布局合理、人财物统一管理、权责清晰的紧密型县域医共体，预计 2027 年底前实现基本全覆盖。各地加快推进医学检验、心电诊断等资源共享中心建设，“分布式检查、集中式诊断”模式广泛推广。安徽、山东等地进一步推进医共体中心药房建设，实现药品统一目录、统一采购、统一配送，有效保障基层药品供应，为公司糖尿病等慢病产品在基层市场的拓展创造了良好条件。

7、医保基金监管与支付改革协同推进

2025 年，医保基金监管力度持续加强，国家医保局开展医保基金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百日行动”，严厉打击欺诈骗保行为。支付方式改革方面，DRG/DIP 支付方式全面深化，但对国谈创新药品实行除外支付政策，支持医疗机构合理使用创新药。门诊共济保障制度持续完善，统筹药店数量进一步扩大，群众用药可及性不断提升。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中国心脑血管病诊疗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理事单位（西藏）、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企业、西藏药学会第七届理事会理事单位、西藏经开区优秀企业、拉萨市绿色发展试点企业；子公司维奥制药是高新技术企业、四川省医药行业协会第三届理事单位、彭州市制造业企业 20 强。

公司长期深耕糖尿病、妇科领域等核心产品的开发与研究。主要品种米格列醇片（奥恬苹®）、红金消结片（美消丹®）、蒙脱石散（贝易平®）、醋氯芬酸肠溶片（维朴芬®）、多潘立酮片（维动啉®）在品质、资质上具备突出优势，均纳入国家医保目录，拥有全国独家、首家仿制等资质，在细分市场中展现出较强的竞争力和成长潜力。

核心产品米格列醇片（奥恬苹®）在我国 2 型糖尿病治疗的米格列醇制剂市场中，所占的市场份额连年稳居首位。2025 年集采药品“三进”政策全面落地，进一步提升了公司产品在基层医疗机构和零售药店的可及性。蒙脱石散于 2022 年 3 月通过质量标准提升补充申请，其质量标准高于行业普遍水平，在药品质量监管日趋严格的环境下，这一优势愈加凸显。

2025 年，伴随创新药支持政策密集出台、集采“三进”全面铺开、县域医共体基本建成，公司所处的政策环境持续优化。公司将紧抓行业变革机遇，深化合规经营，加快数智化转型，持续巩固在慢病治疗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致力于为患者提供更加优质、可及的药品与治疗方案。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产品优势：

公司重点经营的产品均在品质、资质上具有突出特点，全部列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5 年版），部分产品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具备全国首家仿制等优势，在细分市场上均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和较好的成长空间。

（1）如适用于 2 型糖尿病的最新一代 α -糖苷酶抑制剂-米格列醇片（奥恬苹®），为国内首仿，在我国米格列醇制剂市场的市场份额稳居首位。2020 年 4 月首批通过一致性评价，2021 年 6 月在第五批国家集采中中标，采购周期结束后，在河南十六省（区、兵团）药品集中带量采购、苏桂陕联盟采购、上海十五省联盟采购、广东省替硝唑等药品省级带量采购接续中标。2026 年 1 月 31 日，河南省医疗保障局发布《国家组织集采药品协议期满品种接续采购文件（LC-YPJX-2026-1）》，我公司米格列醇片在采购目录中。2026 年 2 月 27 日，河南省医疗保障局公布《国家组织集采药品协议期满品种接续采购（LC-YPJX-2026-1）中选结果》，米格列醇片中选，采购周期为 2026 年 3 月底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本品是成都市地方名优产品推荐目录、四川名牌产品。

米格列醇是既能降低餐后血糖，又能减少低血糖发生的主要口服降糖品种之一，其独特分子结构带来的无肝功能损伤风险，以及对 2 型糖尿病控糖疗效具有明显的优势，使其受到国内外众多糖尿病防治指南的一线推荐，在《中国老年 2 型糖尿病临床诊疗指南（2022 版）》中，米格列醇再次以安全性和

疗效得到老年 2 型糖尿病慢病管理的积极推荐。 α 糖苷酶抑制剂在中国广泛使用近三十年，2024 年首个全面系统性指导建议《 α 糖苷酶抑制剂临床应用中国专家共识》的问世，强力推荐米格列醇在中国 2 型糖尿病人群中的应用。

(2) 红金消结片（美消丹®），属于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品种，2018 年《中成药临床应用指南》-妇科、外科疾病分册推荐品种。经典彝药古方、组方精妙、采用三七原料质量高、道地药材、品质保证，广泛适用于乳腺增生、子宫肌瘤和卵巢囊肿；是从乳房疼痛到慢性盆腔炎、妇科伴随乳腺疾病的临床优选。

(3) 适用于消化不良、腹胀、嗝气、恶心、呕吐、腹部胀痛的多潘立酮片（维动啉®），于 2019 年 9 月首家通过一致性评价并收录入《中国上市药品目录集》；2020 年 8 月在第三批国家集采中中标，采购周期结束后，在河南十六省（区、兵团）药品集中带量采购、苏桂陕联盟采购、上海十五省联盟采购、广东省替硝唑等药品省级带量采购接续中标。2026 年 1 月 31 日，河南省医疗保障局发布《国家组织集采药品协议期满品种接续采购文件（LC-YPJX-2026-1）》，我公司多潘立酮片在采购目录中。2026 年 2 月 27 日，河南省医疗保障局公布《国家组织集采药品协议期满品种接续采购（LC-YPJX-2026-1）中选结果》，多潘立酮片中选，采购周期为 2026 年 3 月底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4) 适用于成人及儿童急、慢性腹泻的蒙脱石散（贝易平®），于 2018 年 6 月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关于蒙脱石散（3g）的《药品补充批件》，为国内首批通过一致性评价的蒙脱石散产品，广泛应用于儿童腹泻，肠道综合疾病治疗。该产品不含方英石，质量标准提升的补充申请于 2022 年 3 月 7 日获得审评，该标准高于行业普遍质量标准。

2、技术优势：

公司积极响应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意见》的号召，致力于对现有产品品质提升，确定仿制药质量一致性评价为主要研究方向之一。截至报告期末，已通过一致性评价的有蒙脱石散、多潘立酮片、米格列醇片，其中多潘立酮片、米格列醇片均在国家集采中中标。

技术创新及标准制定。公司不断进行现有产品工艺、质量的创新和改进，参与制定多项领先行业的质量标准和技术标准，在原料药及制剂生产上具有优势工艺，拥有自动化、智能化的现代生产技术。公司拥有多项专利、药品注册证、注册商标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发明专利 28 件，实用新型专利 29 件，药品注册批件 32 件，注册商标 83 件。

3、原料药及制剂生产一体化优势：

公司自产米格列醇、醋氯芬酸等原料药，通过“原料药+制剂”一体化模式，确保原料药的稳定供应，提高制剂的生产效率；同时从原料到制剂全程控制，能充分保证制剂的产品质量且成本可控，使得公司具有较强的成本优势和市场竞争力。

4、管理层优势：

公司加强管理团队的梯队建设，促进人才的引进和培养。核心管理团队拥有多年医药行业的生产、销售、管理等方面的扎实经验，团队成员配合默契，优势互补，对公司未来发展及行业前景有着共同愿景，形成一支稳健、高效、务实的经营管理团队，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5 年，公司经营继续执行董事会战略方针，坚守主业，逐步减少第三方合作产品，深耕自产产品，稳基础，争增长。在集采已成定局的背景下，要维持存量品种增长，公司战略双线并行：一是通过精益生产和供应链管理，在集采中保持成本优势，守住市场份额和现金流；二是着力探索未被充分满足的细分市场（如老年糖尿病、肝肾功能不全患者），寻求新的价值增长点。

在此背景及战略指导下，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36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3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9,258.0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01.57%。

1、营销

在医药政策频发多变，集中采购持续深化，各项外部监管加码，三明模式全国试点落地等行业环境下，公司坚定以目标客户为中心，实行分级管理，加强重点客户管理，过程管理精细化，探索未被满足的细分市场，业务深入到处方分析，提高目标客户终端覆盖，得以在集采中保持优势，守住市场份额及现金流。

（1）以目标客户为中心

2025 年，营销以“目标客户为中心”，通过分层管理精细化策略，降低单一渠道依赖，分散风险，增强应对政策变化的灵活性。强化提升推广经理专业素养，传递产品临床价值，提高产品在医生和患者的可及性和认可度。

（2）完成集采续标工作

2026 年 1 月 31 日，河南省医疗保障局发布《国家组织集采药品协议期满品种接续采购文件（LC-YPJX-2026-1）》，公司米格列醇片、多潘立酮片在采购目录中。2026 年 2 月 27 日，河南省医疗保障局

公布《国家组织集采药品协议期满品种接续采购（LC-YPJX-2026-1）中选结果》，米格列醇片、多潘立酮片均中选。

自 2025 年 9 月 20 日首次预告第十一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文件信息发布，至 2026 年初公布中选结果，公司持续跟进集采续标工作，顺利完成米格列醇片、多潘立酮片续标。此项工作的完成为公司未来三年业绩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3）渠道建设：建立零售管理部

公司主营产品为处方药产品，以往主营市场倾向于医院终端。当下，国家政策正以前所未有的力度，推动药品零售行业向专业化、规范化、服务化高质量发展。这为处方药企业深度布局零售渠道提供了绝佳的战略窗口。零售药店被鼓励拓展用药指导、健康咨询、慢病管理等服务。这要求药企不仅提供产品，更要提供配套的专业化服务解决方案，与药店共同提升患者健康管理水平。

2025 年，公司设立了零售管理部，制定了零售渠道中长期发展策略，规划了与全国及区域龙头连锁、重点单体药店的合作蓝图，实现终端网络的优化覆盖。通过专业化、系统化的零售渠道管理，公司不仅能有效应对政策与市场变化，更能牢牢抓住处方外流的历史性机遇，在日益重要的零售战场构建起坚实的竞争壁垒，为企业的长期可持续发展注入新的强劲动力。

（4）完善专家网络的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深化专业赋能的工作目标，重点推进专家网络建设，提升公司产品的学术影响力，增强市场渗透力。

（5）加强营销团队建设，提升工作效能

报告期内，公司强化营销团队的建设，引进具有行业经验和创新思维的人才，促进资源下沉一线，实现资源的高效利用。实施梯队建设计划，培养储备骨干人才；开展专项技能培训，提升全员专业能力。

2、生产

（1）增强保供能力

为实现“以销定产、以产促销”，公司以“保生产、稳交付”为核心目标，着手构建生产-销售-采购三方协同机制，统筹生产，助力销售，动态协调，高效保障供应链稳定。本年实现物料零断供，成品交付零延迟。

（2）夯实质量管理

公司持续强化系统风险评估和管控，不断夯实质量管理体系，紧抓细节管理、追溯管理和现场管理，各环节始终以高标准、高要求、高质量的原则执行，保证质量管理体系持续、稳定的运行。报告期内，顺利完成官方检查，外部检查合格率 100%。

（3）严守安全生产和环保合规红线

安全、环保“零”事故，通过国家最高级别检查，无重大隐患缺陷。

建立常态化隐患排查机制，实施闭环管理，检维修及工程建设期间未发生安全事故。接受国家应急管理部重点县专家指导服务，隐患条数为被检查企业中最少，安全管理工作获专家认可。2025 年 5 月取得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证书。

维奥制药在环保信用评价由“四川省年度评定”转为“成都市动态评价”的新机制下，公司始终保持“诚信企业”评级。

3、财务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执行合规稳健的财务战略，以预算管理为重要工具，开源节流，确保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保持充足的现金流，保证公司财务的安全性。

4、跟进投资项目，减少投资风险

针对收购标的博斯泰公司未完成业绩承诺的情况，公司积极行使股东权利，于 2025 年 9 月顺利完成对博斯泰原股东的追偿工作，通过此次追偿，公司对博斯泰的持股比例由 51%提升至 100%，博斯泰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024 年，开曼彼爱回购了公司投资其所持有的股份，减资事项完成后，公司持股比例由 20%降至 2.01%。首期减资款 400 万美元已顺利收回，公司会持续跟进后期减资款项的回收。

5、践行社会责任

（1）扶贫公益

公司始终牢记社会责任，持续关注社会需求，积极参与公益事业，关爱弱势群体，通过实际行动践行上市企业的社会责任与使命担当。报告期内，公司向西藏那曲市、日喀则市等物资严重匮乏的高海拔贫困地区捐赠现金、生活物资、药品等，为当地群众的健康、生活保障尽绵薄之力。

（2）解决藏区人口就业

公司尽力安置藏区人口的就业。报告期内，西藏拉萨公司累计解决就业人员 20 人，其中藏族 6 人。

6、股权激励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业务人员，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2025 年，公司实施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 40 名股权激励对象共授予了 380 万股的限制性股票，有效绑定了核心团队与公司的长期利益，为公司长期发展筑牢人才基础。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36,272,038.57	100%	651,883,906.60	100%	-2.39%
分行业					
药品销售	635,622,809.56	99.90%	568,638,841.99	87.23%	11.78%
药品推广服务	-1,104,113.99	-0.17%	78,599,215.37	12.06%	-101.40%
其他	1,753,343.00	0.28%	4,645,849.24	0.71%	-62.26%
分产品					
化学药	602,237,692.00	94.65%	520,478,412.18	79.84%	15.71%
中成药	32,281,003.57	5.07%	126,759,645.18	19.45%	-74.53%
其他	1,753,343.00	0.28%	4,645,849.24	0.71%	-62.26%
分地区					
华北大区	137,451,918.77	21.60%	124,424,005.72	19.09%	10.47%
华东大区	120,543,771.43	18.95%	143,779,267.61	22.06%	-16.16%
西北大区	63,404,480.63	9.96%	52,889,920.29	8.11%	19.88%
西南大区	294,459,352.24	46.28%	263,232,224.88	40.38%	11.86%
东北大区	20,412,515.50	3.21%	67,558,488.10	10.36%	-69.79%
分销售模式					
经销	636,512,190.09	100.04%	571,116,718.09	87.61%	11.45%
推广	-1,104,113.99	-0.17%	78,599,215.37	12.06%	-101.40%
其他	863,962.47	0.13%	2,167,973.14	0.33%	-60.1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药品销售	635,622,809.56	113,869,011.85	82.09%	11.78%	-6.25%	3.45%
分产品						
化学药	602,237,692.00	103,937,288.51	82.74%	15.71%	-5.31%	3.83%
分地区						
华北大区	137,451,918.77	21,482,368.63	84.37%	10.47%	-43.74%	15.06%
华东大区	120,543,771.43	20,626,270.86	82.89%	-16.16%	-55.87%	15.40%

西北大区	63,404,480.63	12,962,955.83	79.56%	19.88%	-35.80%	17.73%
西南大区	294,459,352.24	56,028,800.47	80.97%	11.86%	-1.81%	2.65%
东北大区	20,412,515.50	2,714,466.74	86.70%	-69.79%	-93.70%	50.46%
分销售模式						
经销	636,512,190.09	114,143,863.26	82.07%	11.45%	-6.88%	3.5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药品销售	568,638,841.99	121,466,200.04	78.64%	34.40%	26.66%	1.31%
药品推广服务	78,599,215.37	81,358,052.26	-3.51%	-67.26%	-64.30%	-8.58%
分产品						
化学药	520,478,412.18	109,771,338.11	78.91%	19.05%	-20.68%	10.56%
中成药	126,759,645.18	93,052,914.19	26.59%	-43.90%	-49.81%	8.64%
分地区						
华北大区	124,424,005.72	38,185,039.29	69.31%	-7.66%	-36.60%	14.01%
华东大区	143,779,267.61	46,742,174.54	67.49%	-9.52%	-36.58%	13.87%
西北大区	52,889,920.29	20,190,278.55	61.83%	2.02%	-30.10%	17.54%
西南大区	263,232,224.88	57,063,246.21	78.32%	17.52%	-31.42%	15.47%
东北大区	67,558,488.10	43,072,198.64	36.24%	-30.75%	-45.87%	17.80%
分销售模式						
经销	571,116,718.09	122,583,186.97	78.54%	33.84%	25.73%	1.39%
推广	78,599,215.37	81,358,052.26	-3.51%	-67.26%	-64.30%	-8.58%

注:上表为 2024 年年度按本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变更口径的理由

因公司终止瓜蒌皮注射液等主要第三方品种的合作，业务发生变化，故调整主营业务数据的统计口径。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医药行业	销售量	元	636,512,190.09	571,123,655.26	11.45%
	生产量	元	119,292,692.14	88,590,971.87	34.66%
	库存量	元	19,765,579.14	8,747,081.60	125.9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生产量较上年同期增长 34.66%，主要系公司产品销售量不断提升以及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增加常备库存所致；

库存量较上年同期增长 125.97%，主要系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不断提升，根据市场需求增加常备库存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药品销售	主营业务成本	113,869,011.85	100.05%	121,466,200.04	59.18%	-6.25%
药品推广服务	主营业务成本	-1,081,589.02	-0.95%	81,358,052.26	39.64%	-101.33%
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	1,027,439.70	0.90%	2,428,684.93	1.18%	-57.7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化学药	主营业务成本	103,937,288.51	91.32%	109,771,338.11	53.48%	-5.31%
中成药	主营业务成本	8,850,134.32	7.78%	93,052,914.19	45.34%	-90.49%
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	1,027,439.70	0.90%	2,428,684.93	1.18%	-57.70%

说明

“分行业-药品推广服务”较上年同期下降 101.33%，“分产品-中成药”较上年同期下降 90.49%，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第三方合作产品业绩未达预期，2024 年 12 月已终止该产品合作，2025 年无相关的营业成本所致；

“其他”较上年同期下降 57.70%，主要系受托加工劳务成本减少所致。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除“第八节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中所述合并范围的变动外，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其他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55,642,601.0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5.5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A	114,748,154.00	15.96%
2	客户 B	48,666,241.00	6.77%
3	客户 C	37,857,150.00	5.26%
4	客户 D	27,495,550.00	3.82%
5	客户 E	26,875,506.00	3.74%
合计	--	255,642,601.00	35.55%

注：客户 D、客户 E 分别为前五大新增客户华润四川医药有限公司、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1,438,716.4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9.4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A	65,319,966.40	13.86%
2	供应商 B	7,905,000.00	1.68%
3	供应商 C	6,594,900.00	1.40%
4	供应商 D	5,854,750.00	1.24%
5	供应商 E	5,764,100.00	1.22%
合计	--	91,438,716.40	19.40%

注：供应商 B、供应商 C、供应商 D、供应商 E 分别为前五名新增供应商湖北升源达医药有限公司、广州百家医道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宿醒企业管理中心（个人独资）、山东凯森制药有限公司。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46,645,165.12	341,227,732.29	1.59%	
管理费用	86,933,099.17	49,417,529.07	75.92%	主要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计提的股权激励费用及根据《股份转让协议》计提的超额业绩奖励；
财务费用	-283,785.77	-1,165,628.76	75.65%	主要系短期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利息支出增加以及银行利息收入减少综合所致；
研发费用	14,670,208.35	15,482,858.58	-5.25%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红金消结片工艺及质量研究	多维度分析和明确物理完整性问题的根源，攻克影响药品物理完整性的技术瓶颈。	已结题	1. 从工艺改进和辅料升级等方面实现技术创新与优化；2. 建立符合标准的片剂成型工艺体系，确保活性成分在制剂过程中的稳定性，纳入企业内控标准。	进一步提高产品合格率，保障用药安全、增强患者用药依从性，进一步提升品牌核心竞争力，扩大市场占有率。
关于提高葡萄糖氧化杆菌活性和收率的研究	聚焦菌种选育、基因工程改造、发酵过程调控及产物分离纯化等关键技术环节，建立高效、经济、可持续的葡萄糖氧化杆菌应用体系，为工业规模化生产提供理论依据和技术支撑。	小试阶段	1. 通过定向进化或基因编辑技术筛选出高活性、高耐受性的工程菌株；2. 发酵工艺优化，提高收率；3. 建立绿色生物催化技术标杆，形成 1-2 项核心专利。	推动米格列醇成为 2 型糖尿病治疗领域兼具疗效、安全性和经济性的优选药物，进一步提升产品的市场份额和品牌价值。
关于参白化痔胶囊的药理毒理研究	通过动物实验和体外模型，验证药物长期使用的安全性，完善药物不良反应数据，为临床用药提供安全保障。	已结题	在有效性基础上控制不良反应程度和发生率，结合成分分析探讨毒性来源及可控性，建立安全性阈值，为临床用药提供剂量参考。	提供毒理学数据支持，满足药品监管要求，降低安全性问题风险。增强医生和患者对药物的信任度，扩大市场份额。为后续适应症扩展（如混合痔、肛周炎症）提供科学依据，推动二次开发。
米格列醇药品临床综合评价研究	多维度评估、明确米格列醇在糖尿病治疗药物中的临床定位，对比米格列醇与其他 α -糖苷酶抑制剂或新型降糖药物的综合价值，结合药物经济学评价，分析米格列醇的卫生技术评估价值，为市场准入、指南制定及企业市场策略提供科学支撑。	已结题	1. 系统评估米格列醇在 2 型糖尿病治疗中的临床有效性、安全性、经济性、创新性和适宜性；2. 探索米格列醇在不同患者亚群中的疗效差异及安全性特征，为精准用药提供依据；3. 形成《米格列醇综合评价报告》，推动其纳入指南及助力市场准入。	通过系统分析临床证据强化米格列醇在糖尿病药物市场中的差异化优势，助力企业抢占 α -糖苷酶抑制剂细分领域的领导地位。经济性数据和安全性证据将直接支持医保、基药等目录申报及国际注册，降低市场推广壁垒。通过高质量的学术成果塑造企业“科学驱动”的品牌形象，增强医生、患者及支付方信任度，为长期发展奠定基础。
米格列醇片多组学分析及新适应症探索性研究	通过多组学研究探究米格列醇除了降低餐后血糖之外的临床获益和机制靶点等，为临床治疗提供新的思路和依据，为米格列醇片新适应症的开发提供研究基础。	研究阶段	总结米格列醇在不同人群中的治疗情况，有效将科研成果转化为生产力，切实提升产品的临床应用价值与市场竞争力。	实现从传统固定方案向个体化精准治疗方案的技术升级，进一步提升产品的市场份额与品牌价值。
红金消结片的回顾性研究	系统评估红金消结片治疗卵巢囊肿的临床疗效、适用人群特征与安全性。	已取得研究报告	为红金消结片治疗卵巢囊肿提供高级别循证依据，为临床合理用药、适应症拓展及相关诊疗指南制定提供数据支撑，推动彝药在妇科良性肿瘤领域从经验应用向证据驱动精准治疗模式转变。	推动彝药从经验用药向精准治疗升级，提升公司民族药研发品牌形象，为产品长期增长与产业价值转化提供关键支撑。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44	47	-6.3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86%	11.66%	-0.8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26	28	-7.14%
大专及以下	18	19	-5.26%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3	18	-27.78%
30~40 岁	20	23	-13.04%
40~50 岁	10	5	100.00%
50 岁以上	1	1	0.00%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4,170,208.35	15,982,858.58	-11.3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23%	2.45%	-0.2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1,780,088.72	803,947,083.87	-2.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8,059,922.93	692,374,517.66	-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20,165.79	111,572,566.21	10.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0,659,041.13	521,239,418.32	38.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2,495,636.16	502,242,767.81	43.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6,595.03	18,996,650.51	-109.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618,171.39	22,799,206.96	104.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01,048.82	67,062,215.78	-14.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82,877.43	-44,263,008.82	75.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266,677.75	86,542,405.36	27.4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2,083.32 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减资 Pier 88 Health Limited 股权收回首期款 2,854.24 万元所致；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75.41%，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股权激励认购款 2,451.00 万元、支付股利及偿还利息增加 1,780.70 万元、偿还短期借款增加 2,265.75 万元以及上年同期支付股权回购款 5,002.57 万元综合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等对公司净利润有影响，对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无影响。参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496,674.69	3.08%	主要系理财产品收益；	否
资产减值	-2,727,108.33	-2.40%	主要系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15,168,743.49	13.34%	主要系本期确认博斯泰业绩承诺方应补偿金额；	否

营业外支出	2,111,159.25	1.86%	主要系公益捐赠支出及补缴税款的滞纳金；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195,607.72	1.05%	主要系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末应收款项减少，冲回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	否
其他收益	35,963,791.12	31.64%	主要系本期收到产业发展奖励资金；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37,664,815.13	52.83%	427,398,137.38	46.13%	6.70%	
应收账款	12,744,199.98	1.25%	39,508,143.20	4.26%	-3.01%	
存货	59,782,766.19	5.87%	41,050,668.84	4.43%	1.44%	
固定资产	331,295,695.64	32.55%	344,627,986.11	37.20%	-4.65%	
短期借款	11,259,529.05	1.11%	22,819,445.17	2.46%	-1.35%	
合同负债	1,950,059.15	0.19%	3,152,408.11	0.34%	-0.15%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714,000,000.00	714,000,000.00		
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15,266.83						-80,267.74	3,534,999.09
金融资产小计	3,615,266.83				714,000,000.00	714,000,000.00	-80,267.74	3,534,999.09
上述合计	3,615,266.83				714,000,000.00	714,000,000.00	-80,267.74	3,534,999.09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无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8,495,636.16	12,242,767.81	-30.6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维奥制药	子公司	药品生产；进出口业	26,000,000.00	367,516,113.01	231,643,400.74	229,453,118.42	50,887,702.19	38,697,464.9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新优	注销	无重大影响
易斯泰	注销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公司二级子公司四川维奥制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600 万元，成立于 1998 年 1 月 8 日，经营范围：药品生产、进出口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367,516,113.01 元，净资产 231,643,400.74 元。

2、公司陆续注销博斯泰下属子公司，以降低公司整体运营成本，优化公司结构，提高运营效率。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2026 年度经营计划

1、继续执行董事会战略方针

（1）安全经营的前提下，以利润为导向，聚焦公司业务发展，夯实管理基石，精益管理，稳扎稳打，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助推公司高质量发展。

（2）坚持产品为核心，聚焦资源，充分挖掘现有产品优势，蓄力打造特色。未来公司将继续打造米格列醇片、红金消结片等产品的资质，大力提升核心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挖掘现有批件品种的临床价值，择时启动参白化痔胶囊的生产营销规划，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持续发掘在品质及临床中有医学价值和商业价值，在细分行业里有特色的产品，采取购买生产批件、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资格、经营权、引进国外已上市产品和技术等形式，完善产品体系。

（3）以目标客户为核心，强化市场分层管理，在销售政策稳定的基础上，灵活配置资源。加强数据分析在业务中的运用，构建全面决策支持体系，实现数据驱动业务增长，数据风险提前预警。优化产品线，强化团队建设，建立培训机制，打造学习型组织，提升竞争力，为公司业绩增长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4）以安全生产和保证质量为前提，强化保供职能，提质增效。公司拟通过新扩建、改进生产工艺、优化管理流程等措施，实现质量和效率的双重提升，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全面迎接检查，确保合格率 100%。对标行业标准，落实主体责任，筑牢安全防线。

2、营销举措

公司持续加强精细化管理，实施分层管理营销策略。按照市场的不同，合理分层，实行差异化的市场管理和政策导向，配置不同的资源，促进市场开拓，扩大市场份额；在临床端，充分运用国家政策，提高市场覆盖率；积极布局 OTC 端及电商平台等渠道，培育新的销量增长点。紧扣新质生产力发展要求，以数字化转型为核心抓手。公司将在医药数字化领域积极开展研究与探索，寻求互联网 AI 思维与医药主业的有机结合点，重点围绕精准营销体系建设与慢病管理数字化平台方向进行前期论证与规划，择机推进相关工作，为后续业务升级奠定基础。

3、加强投资者利益保护

公司积极响应监管导向，健全分红机制，采取增加分红频次等更加积极的方式回报投资者；进一步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让投资者及时、全面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及风险因素等重要信息；不断完善和提升股东会、董事会及管理层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二）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

1、医药行业政策风险

医药行业是一个受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影响较小的行业，但是我国医药行业的监管较为严格，且监管架构、规定及执行惯例措施将会不断改变。目前国家积极推进医疗保障制度的改革，全面建立医保信用体系，积极引入第三方监管力量，强化社会监督；坚持招采合一、量价挂钩，药品集中采购常态化；完善医保目录的动态调整机制，特别强调适应基本医疗需求、强调临床价值高、强调药物经济性评价；深入推行按病种付费（DRG/DIP）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等。随着一系列政策的深入推进，对公司规范运营、成本控制、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动态，强化运营管理，合规生产经营，积极参与国家集采、联盟采购等，根据市场和行业规律，对公司的经营方法进行合理的调整和布局。

2、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和资产规模的逐步增加，将对公司的管理水平提出更高要求，如果公司管理层无法结合实际情况适时调整和优化管理体系，将有可能降低公司的运行效率，导致公司未来盈利不能达到预期目标。因此，存在着公司未能同步建立起相适应的管理体系、形成完善的约束机制、保证公司运营安全有效的风险。

公司将建立健全完善的法人治理和公司治理结构，提高管理水平，持续培养、储备充足的专业人才，保障公司的稳健运行。

3、药品质量安全风险

药品作为一种特殊商品，药品本身的质量直接关系到社会公众的生命健康。药品生产流程长、工艺复杂、流通及使用有严格要求等特殊特性使其质量受较多因素影响。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存储、运输及使用等过程中若出现差错，可能使产品发生物理、化学等变化，从而影响产品质量，甚至导致医疗事

故。若未来公司产品发生质量问题，将对公司的品牌及经营造成重大影响，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会严格执行药品生产 GMP 和药品流通 GSP 的规定，对药品生产过程的每个环节进行合理监控，以及后期的流通使用进行全程质量追溯，实现药品质量来源可查、去向可追、责任可究，为患者制造安全有效、质量可控的放心药品。

4、单一产品依赖风险

近年来，基于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调整战略规划，集中资源大力发展自产产品，保持了核心自有产品米格列醇片的业绩增长。截至目前，核心第三方合作产品已终止合作。因此，米格列醇片的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持续上升。若未来米格列醇片的销售规模或竞争力下降，将影响公司业绩，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通过打造其他自产产品，如参白化痔胶囊已于 2025 年 11 月首批生产上市，或引进新品种等方式，提升竞争力，降低对单一产品的依赖度。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 年 05 月 14 日	同花顺路演平台（ https://board.10jqka.com.cn/ir ）	其他	个人	参与 2024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对投资者提出的问题作出答复；未提供资料。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易明医药：002826 易明医药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514》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会，并采用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为股东参与决策提供便利，充分保障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行使自己权利。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从事任何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公司能够自主制定产品营销策略，具有面向市场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不存在其它需要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独立董事，1 名职工董事。全体董事勤勉尽责、忠实履职、科学决策，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积极参加相关培训。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全体委员尽职尽责，为董事会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意见，促进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

（四）关于管理层

报告期内，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清晰、责任明确，并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各项管理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切实贯彻执行董事会决议。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制度》等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

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了公司重大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公平的机会获知公司相关情况。同时，公司还建立了多样化的投资者沟通渠道，包括专线电话、专用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等多种形式，充分保证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接待股东的来访和咨询。

（六）内部审计制度

公司已经建立健全的内部审计制度，设置内部审计部门，聘任了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报告期内，内审部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监督和评估，对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检查和监督，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合法性和合规性等进行审计。在审计工作中，未发现舞弊行为，也未收到舞弊相关投诉。每季度，内审部将审计计划的执行情况和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向审计委员会汇报。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以回馈股东、员工、社会为使命，积极与相关利益者沟通与交流，并主动承担更多的社会责任，努力实现各方利益的均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以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法规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机构，在生产经营管理上独立运作。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开展业务，形成了独立的供应、生产、销售系统，具备独立的自主运营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重大关联交易。

（二）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财务人员未在其他企业兼职。公司根据现行会计制度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建立了

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独立办理纳税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选举和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企业、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和领取薪酬的情况。公司员工、薪酬、社会保障等独立管理，具有完善的管理制度和体系。

（四）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重要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确，公司股东投入资产足额到位。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对所拥有的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等完备的治理结构，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健全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独立经营管理机构。该等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独立行使职权。公司自设立以来，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他企业之间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 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 因
付丽华	女	42	董事长	现任	2025年09月19日		0	0	0	0	0	
黄凌逸	女	34	董事	现任	2025年09月19日		0	0	0	0	0	
姚艳	女	45	董事	现任	2025年09月19日		0	0	0	0	0	
何德明	男	5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09月19日		0	0	0	0	0	
陈燕	女	5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09月19日		0	0	0	0	0	
王广英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09月19日		0	0	0	0	0	
李玲	女	57	职工董事	现任	2025年09月19日		450,000	0	0	0	450,000	
许可	男	48	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2025年09月19日		1,215,447	0	283,862	0	931,585	个人减持公司股份
许可	男	48	董事长	任免	2023年02月10日	2025年09月19日	1,215,447	0	283,862	0	931,585	个人减持公司股份
李前进	女	49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1年09月13日		183,000	300,000	0	0	483,000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份
李前进	女	49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年09月13日	2025年09月19日	183,000	300,000	0	0	483,000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份
周战	男	57	董事	离任	2014年12月12日	2025年09月19日	14,361,702	0	3,586,777	0	10,774,925	个人减持公司股份
周战	男	57	副董事长	离任	2018年08月14日	2025年09月19日	14,361,702	0	3,586,777	0	10,774,925	个人减持公司股份
周敏	女	39	董事、财务总监	离任	2023年02月10日	2025年09月19日	0	500,000	0	0	500,000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份
周敏	女	39	总经理	离任	2024年04月24日	2025年09月19日	0	500,000	0	0	500,000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份
张宇	男	46	董事	离任	2021年09月13日	2025年09月19日	375,000	0	0	0	375,000	
胡明	女	55	独立董事	离任	2021年09月13日	2025年09月19日	0	0	0	0	0	
肖兴刚	男	52	独立董事	离任	2021年09月13日	2025年09月19日	0	0	0	0	0	
冯岚	女	48	独立董事	离任	2021年09月13日	2025年09月19日	0	0	0	0	0	
姜华明	男	58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年02月10日	2025年09月19日	0	80,000	0	0	80,000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份

高瑛	女	42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 年 10 月 26 日	2025 年 09 月 19 日	0	200,000	0	0	200,000	2024 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授予股份
杨莲	女	47	副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11 月 26 日	2025 年 09 月 19 日	0	300,000	0	0	300,000	2024 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授予股份
崔京生	男	39	副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11 月 26 日	2025 年 09 月 19 日	0	200,000	0	0	200,000	2024 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授予股份
合计	--	--	--	--	--	--	16,585,149	1,580,000	3,870,639	0	14,294,51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许可	董事长	任免	2025-09-19	换届
周战	副董事长、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09-19	换届
周敏	董事、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任期满离任	2025-09-19	换届
张宇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09-19	换届
胡明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09-19	换届
肖兴刚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09-19	换届
冯岚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09-19	换届
姜华明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5-09-19	换届
高瑛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5-09-19	换届
杨莲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5-09-19	换届
崔京生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5-09-19	换届
李前进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5-09-19	换届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付丽华	董事长	被选举	2025年09月19日	换届
黄凌逸	董事	被选举	2025年09月19日	换届
姚艳	董事	被选举	2025年09月19日	换届
何德明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年09月19日	换届
陈燕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年09月19日	换届
王广英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年09月19日	换届
李玲	职工董事	被选举	2025年09月19日	换届
许可	总经理、财务总监	聘任	2025年09月19日	换届
许可	董事长	任免	2025年09月19日	换届
李前进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5年09月19日	换届
周战	副董事长、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年09月19日	换届
周敏	董事、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任期满离任	2025年09月19日	换届
张宇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年09月19日	换届
胡明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年09月19日	换届
肖兴刚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年09月19日	换届
冯岚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年09月19日	换届
姜华明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5年09月19日	换届
高瑛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5年09月19日	换届
杨莲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5年09月19日	换届
崔京生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5年09月19日	换届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 公司董事任职情况如下:

1、付丽华女士，198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学士，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12年5月至今任北京城市网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投融总监；2025年3月至今任北京福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和财务负责人；2025年3月至今任北京福雅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负责人；2025年3月至今任北京福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同时在实际控制人控股或投资的天津五八弘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更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州双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北京云企互联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五八拍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房多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湖北五八互联网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五八海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神骐前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神骐乐业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神骐好汇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神骐奋斗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云生未来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湖南五八阡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其他公司担任董事、监事、委派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长。

2、黄凌逸女士，199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华南师范大学管理学硕士。2021年8月至2023年4月任北京奈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IT教育创新负责人；2023年5月至2023年12月任上海高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学管总监；2023年12月至今任北京量子之歌科技有限公司大健康课研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

3、姚艳女士，198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2024年8月至今任广州志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4、何德明先生，197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山西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2017年1月至2022年12月任智度集团有限公司合伙人；2023年1月至今任北京智度德正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4年12月至2025年12月任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5年1月至今任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5、陈燕女士，197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西安交通大学经济学学士，中山大学管理学硕士，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1997年6月至2018年7月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体系、人事体系、运营体系副总裁；2019年1月至2022年6月任北京红山信息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副总裁；2022年7月至今任深圳市前海君见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务负责人；2023年

3月至今任深圳市美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1月至今任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6、王广英先生，197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复旦大学法学学士，香港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14年8月至2022年2月任北京璞信投资有限公司合伙人；2022年3月至2024年10月任北京茗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风控负责人；2024年11月至2025年12月任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顾问；2022年10月至今任中国康复技术转化及发展促进会理事；2024年11月至今任中国交通运输协会低空交通与经济专业委员会理事；2025年12月至今任北京金问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7、李玲女士，196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四川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毕业，本科学历。2011年3月起任职于维奥制药、易明医药，先后担任客服部经理、销管部副总监、销管部总监等职务。现任公司职工董事、医药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兼采购中心总监。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如下：

1、许可先生，男，197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江西财经大学金融学学士，英国雷丁大学金融学硕士。曾就职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部、渣打银行深圳分行大企业客户部。2010年至2025年9月先后担任公司内审部经理、行政人事总监、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经理、董事、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

2、李前进女士，197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具有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基金从业资格。2004年起任职于易明医药，2004年6月至今，先后任公司财务经理、内审经理、职工代表监事、证券事务代表、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付丽华	北京城市网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投融总监	2012年05月29日		是
付丽华	天津赶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7月22日		否
付丽华	天津五八弘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8月19日		否
付丽华	上海更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2月11日		否
付丽华	天津五八弘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2月24日		否
付丽华	深州双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11月01日		否
付丽华	北京云企互联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7月03日		否
付丽华	湖南五八创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8月17日		否
付丽华	重庆橙新橙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6月09日		否
付丽华	杭州网邻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7月30日		否
付丽华	南京五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7月22日	2025年12月11日	否
付丽华	天津五八弘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1月16日		否
付丽华	北京车真好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3月04日		否
付丽华	重庆五八新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0月14日		否
付丽华	长沙五八赶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6月18日		否
付丽华	长沙橙新橙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6月18日		否
付丽华	魔方网聘（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9月29日		否
付丽华	海南五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1月25日		否
付丽华	重庆网邻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6月15日		否
付丽华	北京车欢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5月19日		否
付丽华	海南五八网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8月06日		否
付丽华	长沙五八新视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6月18日		否
付丽华	广州安居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7月24日	2025年08月28日	否
付丽华	北京五八拍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2月04日		否
付丽华	北京车购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5月18日		否

付丽华	天津五八人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5月07日		否
付丽华	重庆房米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1月07日		否
付丽华	北京五八爱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2月15日	2025年12月01日	否
付丽华	天津车脉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1月09日		否
付丽华	北京房多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2月15日		否
付丽华	北京五八好神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2月08日		否
付丽华	北京志墨思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4月15日		否
付丽华	天津五八神奇劲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1月27日		否
付丽华	北京福雅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5年03月04日		否
付丽华	北京福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财务负责人	2025年03月19日		否
付丽华	北京福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25年03月14日		否
付丽华	湖北五八互联网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18年05月23日		否
付丽华	无锡神骐乐业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22年06月16日		否
付丽华	无锡神骐好汇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22年04月22日		否
付丽华	天津五八阡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23年10月23日		否
付丽华	武汉五八智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25年02月20日		否
付丽华	北京五八弘盛企业管理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24年10月16日		否
付丽华	上海神骐信诚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22年08月01日		否
付丽华	湖南五八阡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18年07月04日		否
付丽华	南京五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7月22日	2025年12月11日	否
付丽华	北京五八爱企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2月15日	2025年12月01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付丽华	北京科创空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7月04日		否
付丽华	上海亿投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1月29日		否
付丽华	北京岐道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9月20日		否
付丽华	苏州创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8月24日		否
付丽华	北京技能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3月28日		否

付丽华	北京温暖一家家政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8月19日		否
付丽华	无锡神骐远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09月03日		否
付丽华	西安彩虹星球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06月04日		否
付丽华	上海云生未来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07月11日		否
付丽华	湖北骐骥天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07月03日		否
付丽华	天津五八海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19年03月22日		否
付丽华	无锡神骐前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23年04月07日		否
付丽华	无锡神骐永诚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22年04月13日		否
付丽华	湖南神骐永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18年06月08日		否
付丽华	北京神奇引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25年02月19日		否
付丽华	无锡神骐奋斗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23年05月19日		否
付丽华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曜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17年11月27日		否
付丽华	天津五八海河互联网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19年04月22日		否
付丽华	上海神骐乐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25年06月30日		否
付丽华	上海贰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22年12月23日		否
付丽华	北京神骐惠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24年12月05日		否
付丽华	北京神骐前行企业管理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24年04月12日		否
付丽华	杭州神骐惠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22年07月06日		否
付丽华	北京清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1月17日		否
付丽华	北京群英荟影业文化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04月11日		否
黄凌逸	北京量子之歌科技有限公司	课研负责人	2023年12月19日		是
姚艳	广州志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8月15日		否
何德明	北京智度德正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3年01月15日		是
何德明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年03月26日		是
何德明	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4年12月15日	2025年12月15日	是
陈燕	深圳市前海君见投资咨询合伙企业	财务负责人	2022年07月15日		否
陈燕	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年01月23日		是
陈燕	深圳市美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3月16日		是
陈燕	深圳市联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	独立董事	2020年07月24日		是
陈燕	深圳库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	独立董事	2023年05月09日		是
王广英	北京金问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25年12月17日		是
王广英	中国康复技术转化及发展促进会	理事	2022年10月26日		否
王广英	中国交通运输协会低空交通与经济专业委员会	理事	2024年11月28日		否
王广英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顾问	2024年11月01日	2025年12月16日	是
李玲	云南和旺泰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	2025年09月05日		否

		事			
许可	四川八土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22 年 08 月 22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下设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明确薪酬确定依据和具体构成。董事薪酬方案由股东会决定，并予以披露。在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个人进行评价或者讨论其报酬时，该董事应当回避。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向股东会说明，并予以充分披露。

（二）确定依据

公司薪酬制度遵循以下原则：

（1）遵循市场规律，体现价值的原则：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要充分体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业能力和价值，在区域和行业内具备吸引力和竞争力。

（2）“责、权、利”相统一的原则：薪酬水平要与承担的管理责任、权限相对应。

（3）长远发展原则：薪酬与公司长远利益、持续健康发展的目标相符。

（4）激励与约束并重原则：薪酬发放与考核、奖惩挂钩，与公司激励机制挂钩。

（三）实际支付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放时间、方式根据公司内部薪酬制度确定及执行。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津贴按月发放。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付丽华	女	42	董事长	现任	200	是
何德明	男	56	独立董事	现任	4.27	是
陈燕	女	53	独立董事	现任	4.27	否
王广英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4.27	是
黄凌逸	女	34	非独立董事	现任	2.84	否
姚艳	女	45	非独立董事	现任	2.84	否
李玲	女	57	职工董事	现任	91.55	否
许可	男	48	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现任	98.41	否
许可	男	48	董事长	离任	47.62	否
李前进	女	49	董事会秘书	现任	41.63	否
李前进	女	49	副总经理	离任	50.17	否
周战	男	57	副董事长、董事	离任	21.62	否
周敏	女	39	董事、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离任	44.27	否

张宇	男	46	董事	离任	14.41	否
胡明	女	55	独立董事	离任	14.41	否
肖兴刚	男	52	独立董事	离任	14.41	是
冯岚	女	48	独立董事	离任	14.41	是
姜华明	男	58	副总经理	离任	23.84	否
高瑛	女	42	副总经理	离任	43.34	否
崔京生	男	39	副总经理	离任	43.84	否
杨莲	女	47	副总经理	离任	40.95	否
合计	--	--	--	--	823.37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根据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确认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高管勤勉履行岗位职责，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付丽华	2	2	0	0	0	否	0
黄凌逸	2	0	2	0	0	否	0
姚艳	2	0	2	0	0	否	0
何德明	2	2	0	0	0	否	0
陈燕	2	1	1	0	0	否	0
王广英	2	2	0	0	0	否	0
李玲	2	2	0	0	0	否	0
许可	6	5	1	0	0	否	3
周战	6	3	3	0	0	否	3
周敏	6	5	1	0	0	否	3
张宇	6	5	1	0	0	否	3
胡明	6	2	4	0	0	否	3
肖兴刚	6	3	3	0	0	否	3
冯岚	6	3	3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各位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提供相关资料进行认真审核，深入讨论。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利润分配、股权激励、董事会换届选举等事项提出了建设性意见。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肖兴刚、许可、胡明	5	2025年02月26日	关于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沟通会(审计前)	与会计师一起就审计工作重点、审计计划、风险判断等达成一致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肖兴刚、许可、胡明	5	2025年04月17日	关于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沟通会(审计后)	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一些主要事项与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沟通,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肖兴刚、许可、胡明	5	2025年04月23日	1、《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6、《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8、《关于审议<内审部2025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对议案的全面了解,表示无意见,一致通过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肖兴刚、许可、胡明	5	2025年08月13日	1、《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对议案的全面了解,表示无意见,一致通过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肖兴刚、许可、胡明	5	2025年09月19日	1、《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内审负责人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对议案的全面了解,表示无意见,一致通过全部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何德明、付 丽华、陈燕	2	2025 年 10 月 27 日	1、《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 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 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对议案的全面了 解，表示无意见，一致通过全部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何德明、付 丽华、陈燕	2	2025 年 11 月 06 日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独立董事、审计委 员会与会计师审前沟通会（审计前）	与会计师一起就审计工作重点、审计计 划、风险判断等达成一致		
第三届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	冯岚、许 可、胡明	3	2025 年 05 月 16 日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 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 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 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 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对议案的全面了 解，表示无意见，一致通过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	冯岚、许 可、胡明	3	2025 年 09 月 02 日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 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 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 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 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对议案的全面了 解，表示无意见，一致通过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	冯岚、许 可、胡明	3	2025 年 09 月 19 日	1、《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内审负责人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 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 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对议案的全面了 解，表示无意见，一致通过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 薪酬与考核委 员会	胡明、许 可、肖兴刚	2	2025 年 01 月 07 日	1、《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 关事项的议案》 2、《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 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 法规及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对议案的全 面了解，表示无意见，一致通过全部 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 薪酬与考核委 员会	胡明、许 可、肖兴刚	2	2025 年 04 月 23 日	1、《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 度薪酬的议案》； 2、《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 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 法规及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对议案的全 面了解，表示无意见，一致通过全部 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 战略委员会	许可、张 宇、冯岚	1	2025 年 08 月 13 日	1、《关于公司与业绩承诺方签订<补偿协议>的 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 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 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对议案的全面了 解，表示无意见，一致通过全部议案。		
第三届独立董 事专门会议	胡明、肖兴 刚、冯岚	1	2025 年 04 月 23 日	1、《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 案》	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 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 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对议案的全面了 解，表示无意见，一致通过全部议案。		

七、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6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4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0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0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39
销售人员	99
技术人员	50
财务人员	17
行政人员	47
其他	53
合计	40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1
本科	123
专科	100
专科以下	171
合计	405

2、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政策结合市场、岗位评估结果与员工能力等因素，并依据绩效考核结果，从而使薪酬福利体系同绩效管理及岗位评估联系起来，使薪酬体系达到“外有竞争力，内有公平性”的良好状态，通过科学有效的薪酬激励机制能够让员工发挥出最佳的潜能，为企业创造出更大的价值。

公司员工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奖金、补贴和福利几部分组成，按期进行绩效考核。

（1）薪酬包括三个部分：

第一基本工资，不针对绩效和成果而变化；

第二绩效工资，直接随绩效和成果水平的变化而变化；

第三补贴，各地根据实际情况执行。

(2) 福利是指企业为员工的保障支出。包括：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其中社会保险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五险。

3、培训计划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员工能力评估结果及各业务单元的培训需求调研，人力资源部每年策划和组织系列培训，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组织线上、线下培训，包括：

(1) 中高层管理能力培训：旨在为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提供综合的培训发展机会，以帮助其提升管理能力，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所需储备合格的、具有公司核心文化标识的高层管理人员；

(2) GSP、GMP 等相关培训：包括《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相关规章制度及药品知识等；

(3) 新员工入职培训：包括公司文化、制度、政策、流程等，帮助新员工快速融入公司，增加归属感。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90,073,95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8,511,092.5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8,511,092.50
可分配利润（元）	122,118,659.66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92,580,749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919,067.50 元，加上上年未分配利润 336,748,224.36 元，减去当年实施的 2024 年	

度已派发现金股利 18,727,395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404,682,510.86 元，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22,118,659.66 元。根据利润分配应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2,118,659.66 元，公司总股本为 190,677,750 股。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1.50 元现金红利(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不进行红股派送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90,677,750 股，扣除目前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603,800 股，余 190,073,95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28,511,092.50 元。

自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 2025 年 1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全体激励对象在自查期间存在利用与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或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行为。

(2) 2025 年 1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条件及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3) 2025 年 2 月 26 日，公司完成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人数为 33 人，授予股数为 344.00 万股。具体详见《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4)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5) 2025 年 6 月 10 日，公司完成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登记，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人数为 7 人，授予股数为 36.00 万股。具体详见《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周敏	董事、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已于2025年9月19日换届离任）	0	0	0	0	0	0	18.38	0	0	500,000	6.45	500,000
李前进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18.38	0	0	300,000	6.45	300,000
高瑛	副总经理（已于2025年9月19日换届离任）	0	0	0	0	0	0	18.38	0	0	200,000	6.45	200,000
杨莲	副总经理（已于2025年9月19日换届离任）	0	0	0	0	0	0	18.38	0	0	300,000	6.45	300,000
崔京生	副总经理（已于2025年9月19日换届离任）	0	0	0	0	0	0	18.38	0	0	200,000	6.45	200,000
姜华明	副总经理（已于2025年9月19日换届离任）	0	0	0	0	0	0	18.38	0	0	80,000	6.45	80,000
合计	--	0	0	0	0	--	0	--	0	0	1,580,000	--	1,580,000
备注（如有）	无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根据公司制定的《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分为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领导和审核对激励对象的考核工作。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已建立起一套从公司治理层面到各业务流程层面较为完整且持续有效运行的内控体系，在各关键业务循环设计并实施内控措施，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障。由公司审计委员会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范围能够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设计健全、合理，内部控制执行基本有效，不存在重大遗漏。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三、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年04月28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一、重大缺陷：1、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2、发现以前年度存在重大会计差错，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更正；3、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但公司内部控制运行中未能发现该错报；4、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二、重要缺陷：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或无效；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或实施相应的控制机制，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三、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p>	<p>一、重大缺陷：1、重大事项违反决策程序出现重大失误；2、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政府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且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3、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4、媒体负面新闻频现，情况属实，造成重大社会影响；5、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造成按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6、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得到整改；7、出现重大安全生产、环保、产品质量或服务事故。</p> <p>二、重要缺陷：1、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或决策程序出现失误；2、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政府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3、重要业务制度执行中存在较大缺陷；4、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5、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影响较大；6、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得到整改。</p> <p>三、一般缺陷：1、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影响公司生产经营；2、公司员工违反内部规章，给公司造成一般损失；3、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4、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5、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6、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一、重大缺陷：错报\geq利润总额的5%；错报\geq资产总额的1%；错报\geq经营收入总额的1%；错报\geq所有者权益总额的2%。</p> <p>二、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3%\leq错报$<$利润总额的5%；资产总额的0.5%\leq错报$<$资产总额的1%；经营收入总额的0.5%\leq错报$<$经营收入总额的1%；所有者权益的1%\leq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2%。</p> <p>三、一般缺陷：错报$<$利润总额的3%；错报$<$资产总额的0.5%；错报$<$经营收入总额的0.5%；错报$<$所有者权益的1%。</p>	<p>定量标准主要根据缺陷可能造成直接财产损失绝对金额确定。</p> <p>一、重大缺陷：损失\geq利润总额的5%；</p> <p>二、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3%\leq损失$<$利润总额的5%；</p> <p>三、一般缺陷：损失$<$利润总额的3%。</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易明医药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四、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五、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家）		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四川维奥制药有限公司	permit.mee.gov.cn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适应医药环境变化和政策变化，继续秉承注重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紧密结合的基本原则，承担起企业应尽的社会责任，与股东、客户、供应商、员工共享发展成果。

1、规范运作、保障股东权益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科学的议事规则，制定了符合公司发展要求的各项规章制度，保证股东会、董事会和管理层

按照《公司章程》及各自相应的议事规则及工作细则的规定各司其职、规范运作，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能够以公司的发展实现员工成长、客户满意、股东受益。同时，公司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一直积极实施现金分红政策，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保障股东的收益权。自上市以来，公司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 11,389 万元。

2、关怀员工，重视员工权益

公司以人为本，把人才战略作为企业发展的重点，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妇女权益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积极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达到长效激励的目的。同时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积极安排员工休假，为员工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保护，在工艺、设备上对职业病危害因素采取积极措施，组织丰富的员工活动等；公司重视人才培养，提供各种培训机会，促进员工不断成长，实现员工和企业的共同成长，构建和谐稳定的劳资关系。

3、供应商和客户权益保护

药品直接关系人民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公司严格按照药品生产质量管理相关的法规，充分保证药品质量，为客户和医患提供安全可靠的药品。公司一直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供应商、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注重与各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充分利用各种线上平台，与客户建立起高效、快捷的业务沟通渠道，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公司会不定期邀请供应商和客户到公司座谈，充分沟通合作中遇到的问题，共同探讨行业政策、行业发展方向等，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合同履行良好，各方的权益都得到了应有的保护。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秉承公众公司社会责任，结合国家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切实履行企业环保社会责任和公众责任担当，将防污降耗、节能减排作为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常抓不懈，树立公司良好的社会形象，为当地员工及百姓提供良好的生产生活环境。

维奥制药多年被评为“诚信企业”，且在环保信用评价由“四川省年度评定”转为“成都市动态评价”的新机制下，公司始终保持“诚信企业”评级。

5、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注重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设有投资者热线、公开邮箱，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并由专人负责投资者咨询，切实加强了与中小投资者之间的沟通。

6、信息披露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不断强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严格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

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在指定的报刊和网站披露，确保投资者及时、准确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为投资者提供了充分的投资依据。

7、社会公益事宜

公司在加速高质量发展的同时，注重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积极响应国家扶贫攻坚的政策导向，将精准扶贫和精准脱贫纳入企业发展的基本方略和重要责任，坚定地投入资金和资源，支持国家的脱贫攻坚任务，努力实现改善民生和回馈社会的目标。

十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始终牢记企业社会责任，积极响应国家扶贫攻坚的政策导向，将精准扶贫和精准脱贫纳入企业发展的基本方略和重要责任，坚定地投入资金和资源，支持国家的脱贫攻坚任务。报告期内以实际行动践行社会责任，公司开展了以下公益活动：

- 1、西藏自治区日喀则市定日县突发地震，公司筹集了棉被、棉衣、食品等急需的生活物资送往灾区。同时，向定日县慈善协会捐赠救助款；
- 2、向西藏自治区日喀则市仁布县查巴乡查巴村捐赠青稞，以支持当地农业发展和村民生活改善；
- 3、向西藏自治区那曲市色尼区色雄乡白让村捐赠现金，用于支持当地基础设施建设，推动乡村振兴、改善农牧民生活环境；
- 4、向西藏自治区拉孜县曲玛乡捐赠现金，用于建设仓储设施，有效减少物资损耗，提升资源利用率；
- 5、向西藏自治区日喀则市江孜县热索乡德林村村民捐赠现金，帮助患病村民及时获得治疗，减轻医疗负担。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北京福好、北京福雅、姚劲波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1、本企业/本人将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与上市公司之间保持资产独立、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2、本企业/本人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的独立性的规定，不利用控股地位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干预上市公司经营决策、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若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本企业/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5年05月30日	长期	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北京福好、北京福雅、姚劲波	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	1、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易明医药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未来也不会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易明医药及其下属企业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 2、如本企业/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企业/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优先维护易明医药的权益为原则，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避免与易明医药及其下属企业产生同业竞争。 3、如易明医药及其下属企业或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本企业/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易明医药及其下属企业存在同业竞争，本企业/本人将放弃或将促使下属企业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或将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易明医药或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或转让给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4、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企业/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易明医药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2025年05月30日	长期	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北京福好、北京福雅、姚劲波	规范及减少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	1、本企业/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地避免或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而发生的与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之间的关联	2025年05月30日	长期	履行中

			<p>交易，本企业/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如涉及）；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原则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合理性。</p> <p>3、本企业/本人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p> <p>4、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上市公司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本承诺函自本企业/本人不再是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上市公司终止上市之日时终止。</p>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北京福好	股份锁定	<p>1、本公司通过本次转让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自通过本次转让取得股票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但向本公司之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主体转让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除外。</p> <p>2、限售期期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和规则办理。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基于本次转让取得的股份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前述锁定承诺。</p>	2025 年 06 月 03 日	2027 年 2 月 18 日	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高帆	业绩承诺	<p>（1）在受让方保障转让方拥有目标公司现有业务板块的独立运营权的前提下，转让方就目标公司现有业务板块在 2025、2026、2027、2028 年度（“业绩承诺期”）的业绩向受让方作出承诺。</p> <p>（2）在以下条件获得满足的前提下，转让方承诺：目标公司现有业务板块在业绩承诺期内 2025、2026、2027 年度实现的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归母净利润”）均不低于 3,000 万元（“承诺利润”）；2028 年度现有业务板块的扣非归母净利润、资产总额、净资产均为正，且 2028 年会计年度财务表现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 条规定的情形：</p> <p>① 转让方能够独立运营目标公司的现有业务；</p> <p>② 为目标公司开展现有业务之目的，应转让方的合理要求，受让方应当协助或配合完成开展现有业务所需的内部审批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协助或配合审批并通过各项流程申请、取得法定代表人或相关审批人的签字、完成各类印鉴（公章、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等）的用印程序；</p> <p>③ 在财务合规的前提下，受让方及目标公司应尊重现有业务板块的各项财务指标惯例，维持已有各项财务指标在过去 5 个会计年度的平均值水平，如有变化，上述指标在平均值范围内上浮不超过 10%；</p> <p>（3）如目标公司现有业务板块在 2025 年度、2026 年度和 2027 年度中任一年度内出现未能实现承诺净利润的情形，转让方应以现金在目标公司所聘请审计机构就该年度目标公司现有业务板块所实现业绩情况出具审计报告后的 15 日</p>	2025 年 5 月 31 日	2028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中

			<p>内对受让方进行补偿。</p> <p>转让方应承担的现金补偿款金额=该年度承诺利润-现有业务板块在该年度实际实现的经审计的扣非归母净利润。因转让方向受让方履行上述补偿义务所产生的相关税费由转让方承担。</p> <p>(4) 就目标公司现有业务板块应实现的营业收入，转让方承诺：目标公司现有业务板块在 2025 年度、2026 年度和 2027 年度中每个会计年度内实现的经目标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审计的营业收入均不低于 6 亿元（“承诺营收”）。如目标公司现有业务板块在业绩承诺期任一年度实现的营业收入高于承诺营收的 90%，则转让方无需向受让方进行补偿；若低于 90%，则转让方应向受让方做适当补偿，具体安排由双方另行协商。</p> <p>(5) 为避免疑义，以上承诺净利润、承诺营收，以及 2028 年度资产总额、净资产均以目标公司现有业务板块为基础进行独立核算和考核，不包含受让方取得目标公司控制权后目标公司新增对外投资项目或收购项目的盈亏（如有），目标公司后续资本运作所取得的募集资金产生的收益（如有），以及受让方取得目标公司控制权后目标公司新增融资或其他事项而导致的目标公司资产总额和净资产的变化（如有）。</p> <p>(6) 业绩承诺期内的财务指标的实现情况，由经双方一致认可的具有中国证券从业资格会计师事务所依照《股份转让协议》第八条内容进行审核并出具专项报告确定。</p> <p>(7) 若目标公司现有业务板块在业绩承诺期内某一年度内实现的扣非归母净利润超过 3,000 万元且当年度销售收入的回款比例约 80%，双方同意在目标公司所聘请的审计机构就该年度目标公司现有业务板块所实现业绩情况出具专项报告后的 30 日内，由目标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目标公司章程在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后对现有业务板块核心经营团队进行奖励。奖励金额=（目标公司现有业务板块在该年度实现的扣非归母净利润-3,000 万元）*30%，并按照目标公司现有业务板块销售收入实际回款比例等比例发放。</p> <p>业绩承诺期内，若实际发生超额业绩奖励的，在计算业绩实际实现金额时，应以扣除该业绩奖励对净利润影响后的业绩作为目标公司现有业务板块实际实现的业绩。</p> <p>(8) 转让方承诺，业绩承诺期内其减持所持有的剩余股份应当以目标公司完成业绩承诺为前提。在目标公司某一年度完成业绩承诺的情况下，转让方在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前提下当年有权减持其所持有的剩余股份总额的三分之一。</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高帆	股份减持承诺	<p>1、公司股票上市后 36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若减持公司股票，本人将在遵守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 2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p>	2016 年 11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2、本人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转让公司股票并于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若本人违反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股票减持意向的承诺，本人同意将实际减持股票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3、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在任意连续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本人所持公司股份低于 5%的，本人将在减持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承诺。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 5%。本人在减持公司 A 股时，减持比例中的股份总数按照发行股份的总股本计算。4、若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自律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等触发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人不得进行股份减持。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易明医药	其他承诺	发行人承诺并保证若因本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2016 年 11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高帆	其他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并保证若因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后，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同时，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公司上市后有利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2016 年 11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高帆;金小平;庞国强;彭辉;尚磊;宋瑞霖;王晨;王强;温泉;许可;郑斌;周战;李前进	其他承诺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并保证若因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后，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2016 年 11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保荐机构承诺：本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	2016 年 11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作承诺			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发行人律师、发行人会计师、发行人评估师承诺:本机构为本项目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因本机构未能勤勉尽责,为本项目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6年11月21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易明医药	其他承诺	关于发行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发行人承诺并保证:1、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3)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4)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5)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2016年11月21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高帆	其他承诺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帆先生承诺并保证: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4)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5)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6)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到公司指定账户;(7)本人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8)公司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	2016年11月21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高帆;金小平;李前进;庞国强;彭辉;尚磊;宋瑞霖;王晨;王强;温泉;许可;郑斌;周战	其他承诺	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并保证：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4）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5）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6）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到公司指定账户；（7）本人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8）公司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016年11月21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林雯英、李雪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林雯英 5、李雪晴 1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报告期内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0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委托贷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易明医药、维奥制药	西安利君制药有限公司	盐酸纳美芬生产技术转让	2014年04月01日			无		市场		否	无	西安利君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的盐酸纳美芬新药证书和盐酸纳美芬注射液新药证书所涉及的生产技术，在维奥制药具备药品技术转让申报条件后向国家药监部门申请取得上述药品的生产批准文件。西安利君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将该产品的全套生产技术转让给维奥制药，并停止该产品的生产经营活动。该项合同正常履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2025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详见《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二）控制权发生变更

2025年5月31日，北京福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帆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北京福好拟协议收购高帆先生持有的43,855,883股公司的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23.00%。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5年6月4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2025年7月25日，高帆与北京福好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5年7月26日披露的《关于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暨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2025年8月2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权益变动事宜已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手续，过户日期为2025年8月19日。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北京福好持有公司43,855,883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23.00%），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控股股东由高帆变更为北京福好，实际控制人由高帆变更为姚劲波。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协议转让完成过户登记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三）股东减持情况

2025年3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持有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公司董事、持股5%以上股东周战先生和董事许可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截至2025年6月29日，上述股东、

董事减持计划已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触及 1%暨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和《关于董事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四）股份质押情况

2025 年 2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提前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帆先生解除质押 245.00 万股，本次解除质押后，高帆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2025 年 6 月 2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提前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周战先生解除质押 400.00 万股，本次解除质押后，周战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2025 年 8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福好本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1,924,941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的 49.99%，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的 11.50%。

（五）董事会换届选举

鉴于第三届董事会已届满，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和 2025 年 9 月 19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 3 名非独立董事和 3 名独立董事，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第四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和委员，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实现博斯泰全资控股

针对收购标的博斯泰公司未完成业绩承诺的情况，公司积极行使股东权利，于 2025 年 9 月顺利完成对博斯泰原股东的追偿工作，通过此次追偿，公司对博斯泰的持股比例由 51%提升至 100%，博斯泰变更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内蒙古博斯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业绩承诺方完成补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524,015	7.62%				1,599,349	1,599,349	16,123,364	8.4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4,524,015	7.62%				1,599,349	1,599,349	16,123,364	8.4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524,015	7.62%				1,599,349	1,599,349	16,123,364	8.46%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76,153,735	92.38%				-1,599,349	-1,599,349	174,554,386	91.54%
1、人民币普通股	176,153,735	92.38%				-1,599,349	-1,599,349	174,554,386	91.5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90,677,750	100.00%				0	0	190,677,75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2025 年 2 月 26 日和 2025 年 6 月 10 日，公司完成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共授予 40 名激励对象 38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其全部转为限售股。

(2) 彭辉先生于 2023 年 1 月 9 日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原定任期于报告期内届满，按法规其持有公司全部股份转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刘航先生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原定任期于报告期内届满，按法规其持有公司全部股份转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3) 2025 年 9 月 19 日，公司完成换届选举，周战先生和张宇先生不再担任董事职务，其持有公司股份按照规定自离任后全部锁定半年，导致限售股增加；许可先生不再担任董事长职务，聘任为公司总经理兼财务总监，高管持股按法律法规规定予以锁定限售。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5 年 1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5 年 2 月 26 日，公司完成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人数为 33 人，授予股数为 344.00 万股。具体详见《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2)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5 年 6 月 10 日，公司完成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登记，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人数为 7 人，授予股数为 36.00 万股。具体详见《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3) 鉴于第三届董事会已届满，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和 2025 年 9 月 19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 3 名非独立董事和 3 名独立董事，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第四届董事会。周战先生和张宇先生不再担任董事职务，其持有公司股份按照规定自离任后全部锁定半年。许可先生不再担任董事长职务，聘任为公司总经理兼财务总监，高管持股按法律法规规定予以锁定限售。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40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 380.00 万股已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证券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周战	10,771,276	3,649	0	10,774,925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换届选举，周战先生于2025年9月19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其持有公司股份按照规定自离任后全部锁定半年，导致限售股增加。	--
张宇	281,250	93,750	0	375,000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换届选举，张宇先生于2025年9月19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其持有公司股份按照规定自离任后全部锁定半年，导致限售股增加。	--
许可	911,585	0	212,896	698,689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换届选举，许可先生于2025年9月19日起不再担任董事长职务，聘任为公司总经理兼财务总监，高管持股按法律法规规定予以锁定限售。	--
彭辉	2,047,185	0	2,047,185	0	彭辉先生于2023年1月9日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原定任期于报告期内届满，按法规其持有公司全部股份转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2025年3月14日
刘航	37,969	0	37,969	0	刘航先生于2023年2月10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原定任期于报告期内届满，按法规其持有公司全部股份转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2025年3月14日
李前进	137,250	300,000	0	437,250	股权激励限售股和高管锁定股	--
其他 39 名激励对象	0	3,500,000	0	3,5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
合计	14,186,515	3,897,399	2,298,050	15,785,86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11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9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福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00%	43,855,883	43,855,883	0.00	43,855,883	质押	21,924,941
周战	境内自然人	5.65%	10,774,925	-3,586,777	10,774,925	0	不适用	0
高帆	境内自然人	2.59%	4,944,499	-43,855,883	0.00	4,944,499	不适用	0
王凯	境内自然人	2.12%	4,049,100	4,049,100	0.00	4,049,100	不适用	0
王裕人	境内自然人	1.43%	2,720,000	2,720,000	0.00	2,720,000	不适用	0
彭辉	境内自然人	1.35%	2,570,000	-159,580	0.00	2,570,000	质押	1,600,000
深圳市前海厚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厚帛领望二号新机遇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2%	2,335,200	2,335,200	0.00	2,335,200	不适用	0
李绍钢	境内自然人	0.78%	1,490,100	1,490,100	0.00	1,490,100	不适用	0

蒲通林	境内自然人	0.71%	1,360,600	1,360,600	0.00	1,360,600	不适用	0
深圳市前海厚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一厚帛领望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1,223,000	1,223,000	0.00	1,223,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 10 名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截至报告期末，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403,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9%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福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855,883	人民币普通股	43,855,883					
高帆	4,944,499	人民币普通股	4,944,499					
王凯	4,049,100	人民币普通股	4,049,100					
王俗人	2,7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20,000					
彭辉	2,5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70,000					
深圳市前海厚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一厚帛领望二号新机遇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335,200	人民币普通股	2,335,200					
李绍钢	1,49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490,100					
蒲通林	1,360,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60,600					
深圳市前海厚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一厚帛领望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22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3,000					
胡尚书	1,0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 10 名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1、公司股东王凯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049,100 股； 2、公司股东王俗人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720,000 股； 3、公司股东深圳市前海厚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一厚帛领望二号新机遇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335,200 股； 4、公司股东李绍钢通过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490,100 股； 5、公司股东蒲通林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360,600 股； 6、公司股东深圳市前海厚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一厚帛领望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223,000 股； 7、公司股东胡尚书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040,000 股。
--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北京福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福雅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03 月 19 日	91110108MAEF631B36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总部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北京福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变更日期	2025 年 08 月 19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5 年 08 月 21 日
----------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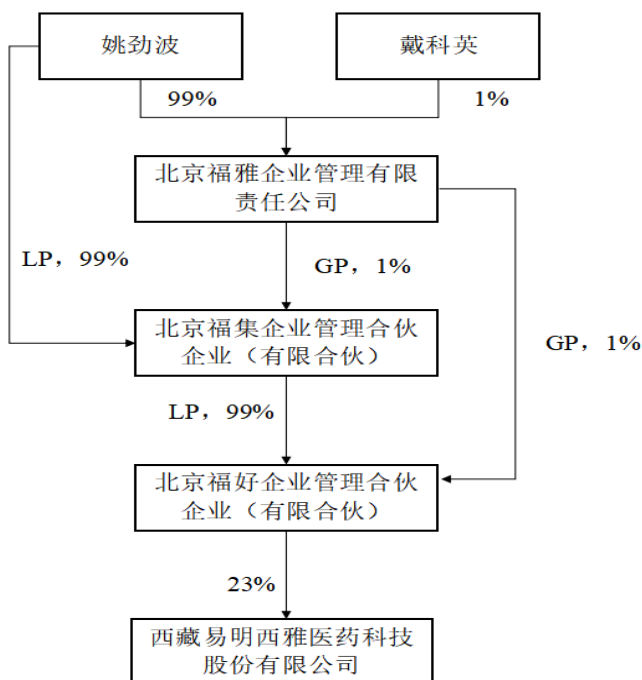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姚劲波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姚劲波先生为无锡五八赶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五八同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1) 58 同城 (WUBA.US), 2015 年 10 月-2020 年 9 月在美国上市 (2) 快狗打车 (02246.HK), 2022 年 6 月至今港股上市。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原实际控制人名称	高帆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姚劲波
变更日期	2025 年 08 月 19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5 年 08 月 21 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戴科英女士系姚劲波先生配偶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北京福好通过本次转让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自通过本次转让取得股票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但向北京福好之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主体转让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除外。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姓名	林雯英、李雪晴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12175 号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明医药）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易明医药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易明医药，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药品销售及药品市场推广服务收入确认	
<p>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收入的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二十一）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三十一）。</p> <p>易明医药主要从事药品生产销售及药品市场推广服务。</p> <p>2025 年度，易明医药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63,616.50 万元，其中销售药品及药品市场推广服务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63,540.81 万元，较上期下降 2.20%，全部为国内药品生产销售及药品市场推广服务产生的收入。</p> <p>由于收入是易明医药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 选取样本检查药品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贵公司的药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选取样本检查市场推广服务合同，识别与市场推广服务收入确认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贵公司的市场推广服务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 结合产品类型对药品销售收入以及药品销售毛利情况执行分析，判断本期药品销售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p> <p>4) 对本年记录的药品销售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及出库单，评价相关药品销售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易明医药药品销售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p> <p>5) 对本年记录的销售收入交易选取样本，对客户实施独立函证程序以验证销售收入发生额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p> <p>6)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 其他信息

易明医药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易明医药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易明医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易明医药的财务报告过程。

•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易明医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易明医药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易明医药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7,664,815.13	427,398,137.3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790,433.34	12,866,464.70
应收账款	12,744,199.98	39,508,143.2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90,324.90	1,886,974.7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618,801.29	2,969,762.9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9,782,766.19	41,050,668.8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424,562.07	
其他流动资产	566,359.06	1,932,985.52
流动资产合计	633,682,261.96	527,613,137.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9,344,055.16	11,145,980.74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534,999.09	3,615,266.8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1,295,695.64	344,627,986.1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9,202,577.32	20,695,162.7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6,668,928.89	16,668,928.89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39,106.67	2,004,272.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750.00	98,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3,992,112.77	398,856,097.54
资产总计	1,017,674,374.73	926,469,234.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259,529.05	22,819,445.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5,834,727.82	103,512,736.3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50,059.15	3,152,408.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660,495.33	13,439,297.29
应交税费	9,316,643.82	7,321,177.40
其他应付款	42,405,830.75	24,462,526.6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53,507.69	409,813.06
流动负债合计	196,680,793.61	175,117,403.9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970,040.93	5,775,502.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70,040.93	5,775,502.47
负债合计	201,650,834.54	180,892,906.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0,677,750.00	190,677,7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2,644,488.45	232,661,362.96
减：库存股	48,147,160.64	50,025,670.68
其他综合收益	-102,466.31	969,277.05
专项储备	8,487,608.83	6,110,992.17
盈余公积	27,780,809.00	21,861,741.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04,682,510.86	336,748,224.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16,023,540.19	739,003,677.36
少数股东权益		6,572,651.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6,023,540.19	745,576,328.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17,674,374.73	926,469,234.87

法定代表人：付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可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小琼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7,311,920.91	370,115,974.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790,433.34	12,866,464.70
应收账款	7,044,137.10	26,013,832.3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5,968.14	69,356.31
其他应收款	131,060,724.77	99,556,179.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328,801.61	10,735,984.2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46,495.41
流动资产合计	635,691,985.87	521,104,287.0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0,410,432.19	45,834,931.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3,509,757.10	68,643,538.2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781,085.52	3,691,667.1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5,153.59	266,588.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9,246,428.40	118,436,724.92
资产总计	764,938,414.27	639,541,012.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259,529.05	22,819,445.1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6,519,808.00	93,528,815.4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705,616.67	2,344,638.58
应付职工薪酬	17,143,148.14	6,213,215.02
应交税费	4,631,177.08	2,931,038.93
其他应付款	91,684,235.64	20,367,766.2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21,730.17	304,803.02
流动负债合计	223,165,244.75	148,509,722.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23,165,244.75	148,509,722.4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0,677,750.00	190,677,7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9,343,111.50	240,943,021.54
减：库存股	48,147,160.64	50,025,670.6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780,809.00	21,861,741.50
未分配利润	122,118,659.66	87,574,447.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1,773,169.52	491,031,289.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64,938,414.27	639,541,012.0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36,272,038.57	651,883,906.60
其中：营业收入	636,272,038.57	651,883,906.6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73,356,762.17	622,489,893.10
其中：营业成本	113,814,862.53	205,252,937.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577,212.77	12,274,464.69
销售费用	346,645,165.12	341,227,732.29
管理费用	86,933,099.17	49,417,529.07
研发费用	14,670,208.35	15,482,858.58
财务费用	-283,785.77	-1,165,628.76
其中：利息费用	1,000,392.18	445,889.70
利息收入	444,924.84	1,682,915.88
加：其他收益	35,963,791.12	29,832,030.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96,674.69	3,513,562.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0,325.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95,607.72	-902,425.7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27,108.33	-291,066.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1,318.41	-44,949.6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612,923.19	61,501,165.05
加：营业外收入	15,168,743.49	911,853.08
减：营业外支出	2,111,159.25	2,037,442.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3,670,507.43	60,375,575.33
减：所得税费用	20,546,373.98	12,915,577.3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124,133.45	47,459,998.0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124,133.45	47,459,998.0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580,749.00	45,928,802.86
2. 少数股东损益	543,384.45	1,531,195.1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71,743.36	672,703.3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71,743.36	672,703.3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71,743.36	672,703.3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71,743.36	672,703.34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2,052,390.09	48,132,701.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1,509,005.64	46,601,506.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3,384.45	1,531,195.1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0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0	0.2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付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可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小琼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23,508,187.08	603,133,719.38
减：营业成本	201,449,348.37	243,952,449.58
税金及附加	6,809,130.60	7,274,618.14

销售费用	334,645,460.97	336,287,235.13
管理费用	60,660,164.17	29,892,551.2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12,419.97	-724,687.83
其中：利息费用	1,000,392.18	430,245.25
利息收入	415,456.30	1,210,995.85
加：其他收益	29,391,546.04	28,638,631.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69,406.94	2,237,939.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39,341.95	-309,345.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27,108.33	-291,074.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24.78	-13,299.9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809,274.38	16,714,404.04
加：营业外收入	14,768,338.93	730,745.29
减：营业外支出	511,136.33	1,358,474.1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066,476.98	16,086,675.14
减：所得税费用	9,875,802.01	6,077,601.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190,674.97	10,009,073.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190,674.97	10,009,073.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190,674.97	10,009,073.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2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2	0.05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0,991,846.73	720,443,544.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45.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86,496.04	83,503,539.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1,780,088.72	803,947,083.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9,463,271.45	166,918,971.0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370,767.38	69,751,298.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064,359.87	96,355,5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7,161,524.23	359,348,747.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8,059,922.93	692,374,517.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20,165.79	111,572,566.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4,000,000.00	518,542,4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03,648.94	2,560,952.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218.06	136,065.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5,174.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0,659,041.13	521,239,418.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95,636.16	12,242,767.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714,000,000.00	49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2,495,636.16	502,242,767.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6,595.03	18,996,650.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108,171.39	22,799,206.9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618,171.39	22,799,206.9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657,536.66	1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843,512.16	6,036,545.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25,670.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01,048.82	67,062,215.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82,877.43	-44,263,008.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34,015.58	236,197.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266,677.75	86,542,405.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7,398,137.38	340,855,732.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7,664,815.13	427,398,137.3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8,014,333.90	669,441,316.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972,440.02	192,773,279.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2,986,773.92	862,214,596.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7,679,388.24	261,897,211.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426,664.58	36,195,670.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240,379.72	67,641,060.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193,167.57	348,656,005.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9,539,600.11	714,389,948.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447,173.81	147,824,647.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4,000,000.00	4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776,381.19	2,237,939.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54.78	4,165.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5,174.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4,787,010.10	442,242,105.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0,533.82	128,703.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14,000,000.00	4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4,260,533.82	440,128,703.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26,476.28	2,113,401.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108,171.39	22,799,206.9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618,171.39	22,799,206.9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657,536.66	10,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738,338.03	6,020,411.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25,670.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395,874.69	66,546,082.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7,703.30	-43,746,875.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195,946.79	106,191,174.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0,115,974.12	263,924,799.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7,311,920.91	370,115,974.1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0,677,750.00				232,661,362.96	50,025,670.68	969,277.05	6,110,992.17	21,861,741.50		336,748,224.36		739,003,677.36	6,572,651.08	745,576,328.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0,677,750.00				232,661,362.96	50,025,670.68	969,277.05	6,110,992.17	21,861,741.50		336,748,224.36		739,003,677.36	6,572,651.08	745,576,328.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874.51	-1,878,510.04	-1,071,743.36	2,376,616.66	5,919,067.50		67,934,286.50		77,019,862.83	-6,572,651.08	70,447,211.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71,743.36				92,580,749.00		91,509,005.64	543,384.45	92,052,390.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874.51	-1,878,510.04							1,861,635.53	-3,010,861.40	-1,149,225.8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78,510.04	-1,878,510.0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278,600.00						10,278,600.00		10,278,600.00
4. 其他				-8,416,964.47						-8,416,964.47	-3,010,861.40	-11,427,825.87
(三) 利润分配								5,919,067.50	-24,646,462.50	-18,727,395.00	-4,105,174.13	-22,832,569.13
1. 提取盈余公积								5,919,067.50	-5,919,067.5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727,395.00	-18,727,395.00	-4,105,174.13	-22,832,569.1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376,616.66			2,376,616.66		2,376,616.66
1. 本期提取							3,133,946.76			3,133,946.76		3,133,946.76
2. 本期使用							757,330.10			757,330.10		757,330.1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0,677,750.00			232,644,488.45	48,147,160.64	-102,466.31	8,487,608.83	27,780,809.00	404,682,510.86	816,023,540.19		816,023,540.1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0,677,750.00				232,661,362.96		296,573.71	3,100,583.40	20,860,834.15		297,420,661.35		745,017,765.57	5,041,455.91	750,059,221.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0,677,750.00				232,661,362.96		296,573.71	3,100,583.40	20,860,834.15		297,420,661.35		745,017,765.57	5,041,455.91	750,059,221.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25,670.68	672,703.34	3,010,408.77	1,000,907.35		39,327,563.01		-6,014,088.21	1,531,195.17	-4,482,893.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2,703.34				45,928,802.86		46,601,506.20	1,531,195.17	48,132,701.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25,670.68							-50,025,670.68		-50,025,670.6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025,670.68							-50,025,670.68		-50,025,670.6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00,907.35	-6,601,239.85	-5,600,332.50			-5,600,332.5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00,907.35	-1,000,907.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600,332.50	-5,600,332.50			-5,600,332.5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010,408.77			3,010,408.77			3,010,408.77
1. 本期提取							3,256,913.28			3,256,913.28			3,256,913.28
2. 本期使用							246,504.51			246,504.51			246,504.5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0,677,750.00			232,661,362.96	50,025,670.68	969,277.05	6,110,992.17	21,861,741.50	336,748,224.36	739,003,677.36	6,572,651.08		745,576,328.4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0,677,750.00				240,943,021.54	50,025,670.68			21,861,741.50	87,574,447.19		491,031,289.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0,677,750.00				240,943,021.54	50,025,670.68			21,861,741.50	87,574,447.19		491,031,289.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00,089.96	-1,878,510.04			5,919,067.50	34,544,212.47		50,741,879.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190,674.97		59,190,674.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400,089.96	-1,878,510.04						10,278,6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78,510.04	-1,878,510.0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278,600.00							10,278,6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919,067.50	-24,646,462.50		-18,727,395.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919,067.50	-5,919,067.5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727,395.00		-18,727,395.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0,677,750.00			249,343,111.50	48,147,160.64			27,780,809.00	122,118,659.66		541,773,169.5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0,677,750.00				240,943,021.54			25,950.63	20,860,834.15	84,166,613.53		536,674,169.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0,677,750.00				240,943,021.54			25,950.63	20,860,834.15	84,166,613.53		536,674,169.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25,670.68		-25,950.63	1,000,907.35	3,407,833.66		-45,642,880.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09,073.51		10,009,073.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25,670.68						-50,025,670.6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025,670.68						-50,025,670.6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00,907.35	-6,601,239.85		-5,600,332.5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00,907.35	-1,000,907.3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600,332.50		-5,600,332.5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5,950.63			-25,950.63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25,950.63			25,950.6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0,677,750.00			240,943,021.54	50,025,670.68			21,861,741.50	87,574,447.19		491,031,289.55

三、公司基本情况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西藏易明西雅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明有限”），于 2007 年 12 月 29 日经西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康达药业有限公司、成都诺迪康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

2014 年 12 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4528 号《审计报告》，公司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为 151,184,748.97 元，按 1: 0.8929 的比例折算成股本，共折合 13,5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转入资本公积 16,184,748.97 元。本次变更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151585 号验资报告验证，并在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5 年 12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729 万元，由西藏易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西藏易水”）、西藏易家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西藏易家团”）以货币出资。本次增资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5822 号验资报告验证，并在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6 年 11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624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发行新股 4,743.00 万股，每股价格 6.06 元，发行后总股本 18,972 万股。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已在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9 年 7 月，公司向 72 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 349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每股为 5.20 元，增加股本 349 万元、资本公积 1,465.80 万元。本次变更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628 号验资报告验证，变更后总股本为 19,321 万股。

2020 年 5 月，公司对原激励对象 72 人中已离职的 3 名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7.50 万股以及对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所涉及的已授予但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总计 136.60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每股 5.20 元，减少股本 144.10 万元、资本公积 605.22 万元，同时减少库存股 749.32 万元。本次变更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4676 号验资报告验证，变更后总股本为 19,176.90 万股。

2021 年 6 月，公司对原激励对象 72 人中已离职的 14 名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8.85 万股以及对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所涉及的已授予但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总计 49.01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 57.86 万股，回购价格每股 5.20 元（扣除已支付 2019 年分配的可撤销现金股利 0.04 元/股，本次实际支付回购价格 5.16 元/股），减少股本 57.86 万元、资本公积 243.0225 万元，同时减少库存股 300.8850 万元。本次变更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4927 号验资报告验证，变更后总股本为 19,119.0375 万股。

2022 年 6 月，公司对原激励对象中已离职 3 名员工以及被选举为监事取消激励对象资格的 2 名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3.15 万股以及对第三个解除限售期所涉及的已授予但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总计 47.70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 50.81 万股，回购价格每股 5.20 元（扣除已支付 2019 年分配的可撤销现金股利 0.04 元/股、2020 年分配的可撤销现金股利 0.08 元/股，本次实际支付回购价格 5.08 元/股），减少股本 50.81 万元，资本公积 207.32 万元。本次变更已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4760 号验资报告验证，变更后总股本为 19,068.2250 万股。

2023 年 6 月，公司对原激励对象中已离职 3 名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总计 0.45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 0.45 万股，回购价格每股 5.20 元（扣除已支付 2019 年分配的可撤销现金股利 0.04 元/股、2020 年分配的可撤销现金股利 0.08 元/股、2021 年分配的可撤销现金股利 0.10 元/股，本次实际支付回购价格 4.98 元/股），减少股本 0.45 万元，资本公积 1.89 万元。本次变更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23）京会兴验字第 04010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变更后总股本为 19,067.7750 万股。

2025 年 5 月，北京福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福好”）与公司原控股股东、原实际控制人高帆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北京福好协议收购高帆持有的 43,855,883 股公司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3.00%。2025 年 8 月控股股东股份转让完成过户登记。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北京福好持有公司 43,855,883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23.00%），公司控股股东由高帆变更为北京福好，实际控制人由高帆变更为姚劲波。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9,067.7750 万股，注册资本为 19,067.7750 万元，注册地址：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林琼岗路 6 号。公司的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批发；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生产；I 类放射源销售；粮食加工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餐饮服务；I 类射线装置销售；II、III 类射线装置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中草药种植；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中草药收购；初级农产品收购；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批发；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农副产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市场营销策划；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限制的经营活动）。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姚劲波。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TAPI Healthcare Inc.（以下简称“易明健康”）的记账本位币为美元。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付账款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合同负债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0%的投资活动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余额超过资产总额 1%的在建工程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

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无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1) 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2) 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	------------

3) 其他应收款

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保证金押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其他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4) 长期应收款

对于长期应收款，公司依据长期应收款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12、应收票据

比照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13、应收账款

比照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14、应收款项融资

比照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15、其他应收款

比照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16、合同资产

无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无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无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5	2.38-9.5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a.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b.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依据
土地使用权	240-600 个月	直线法	无残值	土地使用权证
非专利技术	60-120 个月	直线法	无残值	预计技术更新换代期间
专利权	60-120 个月	直线法	无残值	预计技术更新换代期间
财务及管理软件	60 个月	直线法	无残值	预计软件更新升级期间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技术服务费以及与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等相关支出。

1)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具体认定标准：

针对上市后的药品研究项目，包括增加新适应症、通过安全性再评价、医保审核、仿制药品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等，公司于项目进入开发阶段时予以资本化，确认为开发支出；于取得相关药品的《药品补充申请批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3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无。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34、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5、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 具体原则

药品销售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产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具体的，本公司于客户收到货物并签收后确认收入。

提供市场推广服务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成果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具体的，本公司在完成合同约定的市场推广服务后，于客户实现销售药品收入时，确认为市场推广服务收入的实现。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无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三十）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回购本公司股份

公司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均自授予日起计，且授予日与首次解除限售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 12 个月。在限售期内，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不得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在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后，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终止时，公司应当回购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并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进行处理。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5%、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四川维奥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奥制药”）	15%
内蒙古博斯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博斯泰”）	5%
内蒙古博思铭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思铭”）	3%
内蒙古博斯康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斯康”）	3%
内蒙古酷斯康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酷斯康”）	3%
内蒙古新优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优”）	3%
内蒙古易斯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斯泰”）	3%

2、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共同出具的财税[2020]23号文件“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的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故易明医药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根据四川省科学技术厅2023年10月颁发的编号为GR202351002615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维奥制药自2023年起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故维奥制药2025年度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6号）的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2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第一条规定“至2025年12月31日，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100万元（含10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免征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博斯泰按照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博思铭、博斯康、酷斯康、新优、易斯泰符合该公告所称小微企业认定标准，按照3%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 根据2023年9月3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的相关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维奥制药符合条件享受进项税加计抵减政策。

3、其他

美国企业所得税

联邦所得税

联邦所得税税率按应纳税所得额21%计缴；

州所得税

易明健康所处特拉华州按应纳税所得额8.7%计缴。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12,800.00	303,000.00
银行存款	536,352,015.13	427,095,137.38
合计	537,664,815.13	427,398,137.3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1,176,679.38	32,068,875.13

其他说明：无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790,433.34	12,866,464.70
合计	16,790,433.34	12,866,464.7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362,489.81	39,262,987.27
1 至 2 年	5,291,932.07	2,453,672.56
2 至 3 年	52,994.00	
合计	13,707,415.88	41,716,659.8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707,415.88	100.00%	963,215.90	7.03%	12,744,199.98	41,716,659.83	100.00%	2,208,516.63	5.29%	39,508,143.20
其中：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13,707,415.88	100.00%	963,215.90	7.03%	12,744,199.98	41,716,659.83	100.00%	2,208,516.63	5.29%	39,508,143.20
合计	13,707,415.88	100.00%	963,215.90	7.03%	12,744,199.98	41,716,659.83	100.00%	2,208,516.63	5.29%	39,508,143.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362,489.81	418,124.49	5.00%
1至2年	5,291,932.07	529,193.21	10.00%
2至3年	52,994.00	15,898.20	30.00%
合计	13,707,415.88	963,215.9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2,208,516.63	-1,245,300.73				963,215.90
合计	2,208,516.63	-1,245,300.73				963,215.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170,369.34		4,170,369.34	30.42%	427,635.73
第二名	1,022,160.00		1,022,160.00	7.46%	51,108.00
第三名	828,600.00		828,600.00	6.04%	82,860.00
第四名	757,538.65		757,538.65	5.53%	37,876.93
第五名	736,800.00		736,800.00	5.38%	36,840.00
合计	7,515,467.99		7,515,467.99	54.83%	636,320.66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618,801.29	2,969,762.96
合计	2,618,801.29	2,969,762.96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3,001,718.80	3,494,910.40
其他	621,077.33	429,186.31
合计	3,622,796.13	3,924,096.7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341,630.70	3,113,138.31
1至2年	1,488,146.63	7,268.40
2至3年	7,028.80	8,200.00
3年以上	785,990.00	795,490.00
3至4年	3,000.00	10,000.00
4至5年		4,000.00
5年以上	782,990.00	781,490.00
合计	3,622,796.13	3,924,096.7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22,796.13	100.00%	1,003,994.84	27.71%	2,618,801.29	3,924,096.71	100.00%	954,333.75	24.32%	2,969,762.96
其中：										
保证金押金	3,001,718.80	82.86%	972,863.64	32.41%	2,028,855.16	3,494,910.40	89.06%	932,870.43	26.69%	2,562,039.97
其他	621,077.33	17.14%	31,131.20	5.01%	589,946.13	429,186.31	10.94%	21,463.32	5.00%	407,722.99
合计	3,622,796.13	100.00%	1,003,994.84	27.71%	2,618,801.29	3,924,096.71	100.00%	954,333.75	24.32%	2,969,762.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押金	3,001,718.80	972,863.64	32.41%
其他	621,077.33	31,131.20	5.01%
合计	3,622,796.13	1,003,994.8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954,333.75			954,333.75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9,693.01			49,693.01
其他变动	-31.92			-31.92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03,994.84			1,003,994.8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954,333.75	49,693.01			-31.92	1,003,994.84
合计	954,333.75	49,693.01			-31.92	1,003,994.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世桥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1,050,000.00	1-2 年	28.98%	105,000.00
西藏中卫诚康药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844,000.00	2 年以内	23.30%	48,700.00
四川省彭州工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保证金押金	722,336.00	3 年以上	19.94%	722,336.00
上海上柯医药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200,000.00	1-2 年	5.52%	20,000.00
青岛百精金检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120,000.00	1 年以内	3.31%	6,000.00
合计		2,936,336.00		81.05%	902,036.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65,251.96	97.70%	1,813,002.28	96.08%
1至2年	10,200.00	0.94%	47,735.25	2.53%
2至3年	14,872.94	1.36%	4,366.98	0.23%
3年以上			21,870.22	1.16%
合计	1,090,324.90		1,886,974.73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310,380.96	28.47
第二名	269,798.84	24.74
第三名	235,650.00	21.61
第四名	62,160.00	5.70
第五名	50,000.00	4.59
合计	927,989.80	85.11

其他说明：无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065,199.03		13,065,199.03	8,199,091.42	34,235.12	8,164,856.30
在产品	19,892,296.26		19,892,296.26	20,690,287.79		20,690,287.79
库存商品	24,808,703.58		24,808,703.58	9,853,739.84	256,838.97	9,596,900.87

周转材料	2,016,567.32		2,016,567.32	2,598,623.88		2,598,623.88
合计	59,782,766.19		59,782,766.19	41,341,742.93	291,074.09	41,050,668.84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4,235.12	2,945.34		37,180.46		
库存商品	256,838.97	902.42		257,741.39		
合计	291,074.09	3,847.76		294,921.85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无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424,562.07	
合计	2,424,562.07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538,994.56	184,744.16
预缴税金	27,364.50	1,748,241.36
合计	566,359.06	1,932,985.52

其他说明：无

9、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转让股权分期收款	12,471,497.23	702,880.00	11,768,617.23	11,864,820.74	718,840.00	11,145,980.74	7.5%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586,102.77		-1,586,102.77	-2,511,979.26		-2,511,979.26	
小计	12,471,497.23	702,880.00	11,768,617.23	11,864,820.74	718,840.00	11,145,980.74	
一年内到期部分	-2,600,282.07	-175,720.00	-2,424,562.07				
合计	9,871,215.16	527,160.00	9,344,055.16	11,864,820.74	718,840.00	11,145,980.7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871,215.16	100.00%	527,160.00	5.34%	9,344,055.16	11,864,820.74	100.00%	718,840.00	6.06%	11,145,980.74
其中：										
转让股权分期收款	9,871,215.16	100.00%	527,160.00	5.34%	9,344,055.16	11,864,820.74	100.00%	718,840.00	6.06%	11,145,980.74
合计	9,871,215.16	100.00%	527,160.00	5.34%	9,344,055.16	11,864,820.74	100.00%	718,840.00	6.06%	11,145,980.7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Pier 88 Health Limited	11,864,820.74	718,840.00	12,471,497.23	702,880.00	5.64%	根据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确定
Pier 88 Health Limited 一年内到期部分			-2,600,282.07	-175,720.00	6.76%	根据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确定
合计	11,864,820.74	718,840.00	9,871,215.16	527,160.0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无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转让股权分期收款	718,840.00				-191,680.00	527,160.00
合计	718,840.00				-191,680.00	527,16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无

10、长期股权投资

无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34,999.09	3,615,266.83
合计	3,534,999.09	3,615,266.83

其他说明：无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31,295,695.64	344,627,986.1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31,295,695.64	344,627,986.1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49,957,255.61	4,791,430.38	97,001,610.33	6,248,333.06	457,998,629.38
2.本期增加金额		158,663.17	5,464,920.54	1,592,223.90	7,215,807.61
（1）购置		158,877.47	1,211,500.12	1,592,223.90	2,962,601.49
（2）在建工程转入			4,253,420.42		4,253,420.42

(3) 企业合并增加					
外币报表折算		-214.30			-214.30
3.本期减少金额		195,171.32	2,057,851.74	6,400.00	2,259,423.06
(1) 处置或报废		195,171.32	2,057,851.74	6,400.00	2,259,423.06
4.期末余额	349,957,255.61	4,754,922.23	100,408,679.13	7,834,156.96	462,955,013.9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3,670,807.50	3,751,177.85	49,861,140.72	4,979,646.32	112,262,772.39
2.本期增加金额	8,292,882.43	294,537.17	8,558,121.51	267,868.72	17,413,409.83
(1) 计提	8,292,882.43	294,751.47	8,558,121.51	267,868.72	17,413,624.13
外币报表折算		-214.30			-214.30
3.本期减少金额		179,117.23	1,551,829.02	6,080.00	1,737,026.25
(1) 处置或报废		179,117.23	1,551,829.02	6,080.00	1,737,026.25
4.期末余额	61,963,689.93	3,866,597.79	56,867,433.21	5,241,435.04	127,939,155.9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8,428.51	1,069,442.37		1,107,870.88
2.本期增加金额	2,017,788.11		705,472.46		2,723,260.57
(1) 计提	2,017,788.11		705,472.46		2,723,260.57
3.本期减少金额		2,720.91	108,248.22		110,969.13
(1) 处置或报废		2,720.91	108,248.22		110,969.13
4.期末余额	2,017,788.11	35,707.60	1,666,666.61		3,720,162.3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5,975,777.57	852,616.84	41,874,579.31	2,592,721.92	331,295,695.64
2.期初账面价值	296,286,448.11	1,001,824.02	46,071,027.24	1,268,686.74	344,627,986.1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	21,067,630.57	18,344,370.00	2,723,260.57	房屋建筑物类资产的公允价值评估采用市场法，模拟挂牌市场交易。设备类资产含增值税市场价是评估基准日时点的现行市场价格，现行市场价格的确定一般采用直接法取得：即通过二手设备交易市场询价；向生产制造厂或有关销售厂商询价；或通过查阅《机电产品报价手册》、《全国资产评估价格信息》、《中国机电设备评估价格信息》取得。 处置费用：考虑资产处置过程中将会产生的佣金及中介费（3%）、税金附加（12%）、印花税（0.3‰）、拆卸费等估算。	公允价值、处置费率	公允价值关键参数依据资产评估准则、现场勘查及市场数据等确定；处置费用参考行业收费标准确定。
合计	21,067,630.57	18,344,370.00	2,723,260.57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6) 固定资产清理

无

13、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财务及管理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960,367.15	3,686,792.40	32,534,994.60	2,210,670.67	63,392,824.82
2.本期增加金额				230,127.90	230,127.90
(1) 购置				230,127.90	230,127.9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4,960,367.15	3,686,792.40	32,534,994.60	2,440,798.57	63,622,952.7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421,629.67	3,686,792.40	31,561,764.97	2,027,475.08	42,697,662.12
2.本期增加金额	614,584.74		973,229.63	134,898.91	1,722,713.28
(1) 计提	614,584.74		973,229.63	134,898.91	1,722,713.2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036,214.41	3,686,792.40	32,534,994.60	2,162,373.99	44,420,375.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924,152.74			278,424.58	19,202,577.32
2.期初账面价值	19,538,737.48		973,229.63	183,195.59	20,695,162.7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维奥制药	7,667,186.44					7,667,186.44
博斯泰	28,805,348.45					28,805,348.45
合计	36,472,534.89					36,472,534.8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博斯泰	19,803,606.00					19,803,606.00
合计	19,803,606.00					19,803,606.0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维奥制药	生产经营相关的全部经营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		是
博斯泰	生产经营相关的全部经营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无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维奥制药	290,414,843.15	406,000,000.00		5年	营业收入增长率：2.35%-4.15% 利润率(税前)：19.56%-22.06% 税前折现率：14.80%	营业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税前)：19.56% 税前折现率：14.80%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为0%，利润率、税前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博斯泰	17,746,384.59	17,900,000.00		5年	营业收入增长率：15.42%-26.00% 利润率(税前)：16.53%-19.65% 税前折现率：15.60%	营业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税前)：19.70% 税前折现率：15.60%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为0%，利润率、税前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合计	308,161,227.74	423,900,000.0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商誉减值金额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博斯泰				9,125,250.00	3,105,762.80	34.04%		

其他说明：无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1,964,294.60	217,889.68	3,161,333.05	384,508.01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3,720,162.32	558,024.35	1,107,870.88	166,180.63
存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291,074.09	43,661.11
递延收益	4,855,290.93	728,293.64	5,409,752.73	811,462.91
内部交易抵销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6,195,718.30	929,357.75	3,989,730.76	598,459.61
股份支付所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9,370,275.00	1,405,541.25		
合计	26,105,741.15	3,839,106.67	13,959,761.51	2,004,272.2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39,106.67		2,004,272.2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3,440,001.94	2,816,912.51
合计	3,440,001.94	2,816,912.5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776,601.85	
2026 年	2,150,878.70	2,150,878.70	
2027 年	3,421,094.39	3,421,094.39	
2028 年	3,206,546.27	3,206,546.27	
2029 年	2,694,982.76	2,694,982.76	
2030 年	2,805,114.87		
合计	14,278,616.99	12,250,103.97	

其他说明：无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类款项	106,750.00		106,750.00	98,500.00		98,500.00
合计	106,750.00		106,750.00	98,500.00		98,500.00

其他说明：无

1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无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1,259,529.05	22,819,445.17
合计	11,259,529.05	22,819,445.1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294,503.59	1,030,705.51
工程及设备款	1,053,914.61	871,814.04
市场推广费	102,956,288.32	100,620,128.71
其他	530,021.30	990,088.06
合计	105,834,727.82	103,512,736.3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20、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2,405,830.75	24,462,526.61
合计	42,405,830.75	24,462,526.61

(1) 应付利息

无

(2) 应付股利

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4,510,000.00	
保证金	16,269,683.69	23,539,386.57
应付报销费用	297,834.23	239,395.76
其他	1,328,312.83	683,744.28
合计	42,405,830.75	24,462,526.6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21、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预收货款	1,950,059.15	3,152,408.11
合计	1,950,059.15	3,152,408.1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无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419,918.19	91,726,309.07	79,508,672.39	25,637,554.8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379.10	5,073,972.85	5,070,411.49	22,940.46
三、辞退福利		901,345.00	901,345.00	
合计	13,439,297.29	97,701,626.92	85,480,428.88	25,660,495.3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725,898.22	83,736,118.11	70,975,140.09	24,486,876.24
2、职工福利费		2,168,302.17	2,168,302.17	
3、社会保险费	11,979.78	2,651,611.40	2,649,409.82	14,181.3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509.99	2,418,451.45	2,416,336.20	13,625.24
工伤保险费	469.79	169,184.04	169,097.71	556.12
生育保险费		63,975.91	63,975.91	
4、住房公积金		2,554,876.34	2,554,876.3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82,040.19	615,401.05	1,160,943.97	1,136,497.27
合计	13,419,918.19	91,726,309.07	79,508,672.39	25,637,554.8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791.84	4,863,413.66	4,859,960.22	22,245.28
2、失业保险费	587.26	210,559.19	210,451.27	695.18
合计	19,379.10	5,073,972.85	5,070,411.49	22,940.46

其他说明：无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72,861.00	4,653,404.57
企业所得税	5,214,167.24	1,870,731.57
个人所得税	2,256,026.91	146,491.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7,948.11	325,271.91
教育费附加	77,105.84	232,337.09
印花税	88,028.99	92,640.08
其他	505.73	300.71
合计	9,316,643.82	7,321,177.40

其他说明：无

2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53,507.69	409,813.06
合计	253,507.69	409,813.0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无

2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775,502.47		805,461.54	4,970,040.9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5,775,502.47		805,461.54	4,970,040.9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药品生产线异地技术改造项目	169,999.74			169,999.74				与资产相关
成都市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成长工程项目	195,750.00			81,000.00			114,750.00	与资产相关
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19 年市级工业发展资金-新增投资建设补助项目	775,911.83			131,139.96			644,771.87	与资产相关
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1 年市级工业发展资金-新增投资建设补助项目	1,801,230.02			308,782.32			1,492,447.70	与资产相关
固定资产投资达 5000 万元以上的工业技改项目	2,832,610.88			114,539.52			2,718,071.36	与资产相关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90,677,750.00						190,677,750.00

其他说明：无

27、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无

2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10,278,600.00		10,278,600.00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240,942,345.55	-1,878,510.04		239,063,835.51
（2）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的影响	-8,280,982.59		8,416,964.47	-16,697,947.06
合计	232,661,362.96	8,400,089.96	8,416,964.47	232,644,488.4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公司本年度收到博斯泰原少数股东业绩补偿，其中因现金和博斯泰分红部分不足以补偿，以其持有的博斯泰公司 49% 股权继续进行补偿。公司原对博斯泰持股比例 51%，收到 49% 股权后持股比例 100%。收到的股权赔偿公允价值金额 11,427,825.87 元，新增享有博斯泰股权比例对应的净资产份额 3,010,861.40 元，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8,416,964.47 元。

2) 本年度，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 3,800,00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为 6.45 元/股，公司按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义务约定，以 6.45 元/股对 3,800,000 股限制性股票分别确认了库存股、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4,510,000.00 元。本次授予减少库存股 26,388,510.04 元，减少的库存股与收到的员工认购款的差额 1,878,510.04 元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 公司本年度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10,278,6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10,278,600.00 元。

29、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50,025,670.68	24,510,000.00	26,388,510.04	48,147,160.64
合计	50,025,670.68	24,510,000.00	26,388,510.04	48,147,160.6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 本年度，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减少库存股 26,388,510.04 元；
- 2) 公司按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义务约定，以 6.45 元/股对授予的 3,800,000 股限制性股票确认了回购义务，增加库存股金额 24,510,000.00 元。

3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69,277.05	-1,071,743.36				-1,071,743.36		-102,466.3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69,277.05	-1,071,743.36				-1,071,743.36		-102,466.3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69,277.05	-1,071,743.36				-1,071,743.36		-102,466.3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31、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110,992.17	3,133,946.76	757,330.10	8,487,608.83
合计	6,110,992.17	3,133,946.76	757,330.10	8,487,608.8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861,741.50	5,919,067.50		27,780,809.00
合计	21,861,741.50	5,919,067.50		27,780,809.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3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6,748,224.36	297,420,661.3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6,748,224.36	297,420,661.3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580,749.00	45,928,802.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919,067.50	1,000,907.35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727,395.00	5,600,332.5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4,682,510.86	336,748,224.3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说明：无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36,165,021.43	113,800,876.96	649,722,870.63	204,093,908.23
其他业务	107,017.14	13,985.57	2,161,035.97	1,159,029.00
合计	636,272,038.57	113,814,862.53	651,883,906.60	205,252,937.23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无

3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63,055.62	5,096,679.15
教育费附加	3,278,190.96	3,640,485.08

房产税	2,403,915.16	2,178,768.74
土地使用税	839,783.68	839,783.68
车船使用税	9,118.16	53,865.06
印花税	481,120.10	458,049.18
其他	2,029.09	6,833.80
合计	11,577,212.77	12,274,464.69

其他说明：无

3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5,530,243.87	26,448,434.45
股份支付	10,278,600.00	
摊销与折旧	7,551,358.54	8,069,754.46
咨询服务费	1,871,202.10	3,434,182.12
业务招待费	3,620,906.85	3,282,869.70
房租物业及供暖费	1,435,835.23	1,873,515.25
差旅费	1,386,267.91	1,872,014.77
车辆费用	411,592.48	442,014.80
其他	4,847,092.19	3,994,743.52
合计	86,933,099.17	49,417,529.07

其他说明：无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推广费	321,853,408.51	310,517,415.76
职工薪酬	22,201,600.55	27,667,681.80
差旅费	1,226,147.36	1,651,448.37
业务招待费	233,922.11	331,930.90
通讯费	134,327.98	193,722.95
其他	995,758.61	865,532.51
合计	346,645,165.12	341,227,732.29

其他说明：无

37、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外研发费用	10,169,811.34	12,685,397.17
职工薪酬	2,993,276.12	1,926,981.39
摊销与折旧	214,461.18	248,115.86
仪器及耗材	52,179.32	139,786.52

其他	1,240,480.39	482,577.64
合计	14,670,208.35	15,482,858.58

其他说明：无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000,392.18	445,889.70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44,924.84	-1,682,915.88
汇兑损益	14.13	-9.36
其他	-839,267.24	71,406.78
合计	-283,785.77	-1,165,628.76

其他说明：无

3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5,164,206.77	29,732,467.80
进项税加计抵减	743,235.9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52,440.03	82,401.39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3,908.42	17,161.01

4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0,325.0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82,935.37
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及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496,674.69	2,560,952.59
合计	3,496,674.69	3,513,562.90

其他说明：无

4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45,300.73	-674,094.1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9,693.01	485,228.36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713,560.00
合计	1,195,607.72	-902,425.79

其他说明：无

4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847.76	-291,066.14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723,260.57	
合计	-2,727,108.33	-291,066.14

其他说明：无

4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31,318.41	-44,949.62

4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44,600.00	600,000.00	244,600.00
业绩对赌补偿款	14,433,000.00		14,433,000.00
其他	491,143.49	311,853.08	491,143.49
合计	15,168,743.49	911,853.08	15,168,743.49

其他说明：无

4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452,446.50	635,755.12	452,446.5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9,891.21	203,943.63	29,891.21
其他	1,628,821.54	1,197,744.05	1,628,821.54
合计	2,111,159.25	2,037,442.80	2,111,159.25

其他说明：无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381,208.38	11,407,690.9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34,834.40	1,507,886.40
合计	20,546,373.98	12,915,577.3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3,670,507.4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050,576.1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47,897.2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319,059.4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48,387.2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8,251.8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532,003.34
所得税费用	20,546,373.98

其他说明：无

4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详见附注第八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0、其他综合收益。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44,924.84	1,612,148.57
政府补助	34,603,345.23	29,502,904.81
营业外收入	353,685.87	394,254.47
其他往来	5,272,172.10	6,883,737.87
租金收入	112,368.00	110,493.33
年初受限货币资金本期收回		45,000,000.00
合计	40,786,496.04	83,503,539.0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317,876,054.99	314,459,222.42
管理费用	14,195,399.25	14,855,492.02
研发费用	11,522,680.16	14,625,595.92
财务费用	40,715.74	71,406.78
其他往来	11,471,852.55	13,764,704.35
营业外支出	2,054,821.54	1,572,326.44
合计	357,161,524.23	359,348,747.9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的业绩对赌补偿款	3,005,174.13	
合计	3,005,174.13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	714,000,000.00	490,000,000.00
合计	714,000,000.00	49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	714,000,000.00	490,000,000.00
合计	714,000,000.00	49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员工款	24,510,000.00	
合计	24,51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股份支付的现金		50,025,670.68
合计		50,025,670.6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无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无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3,124,133.45	47,459,998.0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31,500.61	1,193,491.9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413,624.13	16,480,253.14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722,713.28	5,212,281.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1,318.41	44,949.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891.21	203,943.6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0,423.33	445,880.3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96,674.69	-3,513,562.9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34,834.40	1,507,886.4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735,945.11	17,627,018.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549,692.58	-14,567,976.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42,106.33	-8,532,006.20
其他	-1,777,783.34	48,010,408.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20,165.79	111,572,566.2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37,664,815.13	427,398,137.3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27,398,137.38	340,855,732.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266,677.75	86,542,405.3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37,664,815.13	427,398,137.38
其中：库存现金	1,312,800.00	303,00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36,352,015.13	427,095,137.3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7,664,815.13	427,398,137.38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无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无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无

5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无

5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1,177,301.99
其中：美元	4,435,650.75	7.0288	31,177,301.99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4,920.16
其中：美元	700.00	7.0288	4,920.16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			14,057,600.00
其中：美元	2,000,000.00	7.0288	14,057,600.00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298,865.05	1,731,489.50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41,049.37	21,508.42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471,592.18	1,774,938.34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无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107,017.14	
合计	107,017.14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53、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注销子公司导致的合并范围的变动：

子公司名称	合并架构	注销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新优	博斯泰的全资子公司	2025年9月25日	10.00
易斯泰	博斯泰的全资子公司	2025年9月25日	10.00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易明海众	15,000,000.00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北京康元	5,000,000.00	北京	北京	四技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维奥制药	26,000,000.00	四川彭州	四川彭州	中西药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成都康元	2,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药品研发	100.00%		设立
拉萨康元	2,000,000.00	西藏拉萨	西藏拉萨	药品研发	100.00%		设立
易明健康	52,640,228.00	美国特拉华州	美国特拉华州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博斯泰	2,000,000.00	内蒙古	内蒙古	推广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博思铭	400,000.00	内蒙古	内蒙古	推广服务		100.00%	设立
博斯康	400,000.00	内蒙古	内蒙古	推广服务		100.00%	设立
酷斯康	100,000.00	内蒙古	内蒙古	推广服务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对子公司博斯泰原持股比例为 51%。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收购王键泽持有的博斯泰公司 51% 股权，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第 7 条“业绩补偿”的约定，业绩承诺方王键泽未完成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的业绩承诺，业绩承诺方应补偿金额合计为 1,443.30 万元。

根据公司与业绩承诺方王键泽签订的补偿协议：

1) 王键泽以现金赔偿公司 178 万元；

2) 博斯泰实施利润分配，从给王键泽的分红中等额扣除补偿款 3,284,139.30 元分配给公司；

3) 《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若现金和分红不足以支付业绩补偿款，则差额部分由王键泽以所持博斯泰公司剩余股权补偿给公司。补偿比例=未支付业绩及减值补偿差额部分/本次股权转让双方确定的标的公司整体估值（即 6,000.00 万元），补偿股份数量=补偿比例×本次股权转让时标的公司股本数。经计算，王键泽应补偿股权比例为 18.15%，应补偿的股份数量为 362,979 股。

4) 由于上述 3 中股权补偿的公允价值仅为 4,232,711.83 元，王键泽以“现金+分红+股权”方式实现的补偿总额仍无法覆盖应补偿额以及公司或博斯泰代扣代缴的应由王键泽自行承担的税费，造成公司合法权益受到损害。为了弥补因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王键泽自愿将股权补偿后其持有的博斯泰剩余 30.85% 股权（折合股数 617,021 股，公允价值 7,195,114.04 元）全部以零元抵偿给公司。弥补的损失和公司或博斯泰实际代缴税费的合计金额超过王键泽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部分 33,456.95 元，由王键泽以现金方式补足。

综上，业绩补偿后，公司持有博斯泰股权比例 1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博斯泰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11,427,825.87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1,427,825.87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010,861.40
差额	8,416,964.4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8,416,964.47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无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无

6、其他

无

十、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775,502.47			805,461.54		4,970,040.93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34,358,745.23	28,927,005.96
营业外收入	244,600.00	600,000.00

其他说明：无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集团应收银行承兑汇票一般由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承兑，本集团亦认为其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商业承兑汇票，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

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以及应付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期末无长期借款以及应付债券。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场所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少量出口业务以外币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集团财务部门主要通过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于报告期末，本集团各类外币金融资产金额较小，故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净利润影响较小。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无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534,999.09	3,534,999.09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34,999.09	3,534,999.09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534,999.09	3,534,999.09
（3）衍生金融资产				
（4）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其他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534,999.09	3,534,999.09
（七）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报价，以该报价为依据确定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以成本及预期可获得收益确定其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为非上市公司股权。对于非上市公司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根据其他反映市场参与者对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参数为依据确定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福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	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	12,500.00	23.00%	23.0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姚劲波。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张凤君	董事的兄弟姐妹
高帆	公司原控股股东、原实际控制人
Pier 88 Health Limited	原控股股东、原实际控制人曾担任董事的其他企业

其他说明：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无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张凤君	房屋建筑物		180,000.00			18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无

（4）关联担保情况

无

（5）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8,233,448.52	4,652,762.53

（8）其他关联交易

2025年5月，北京福好与公司原控股股东、原实际控制人高帆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北京福好协议收购高帆持有的43,855,883股公司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3.00%。同时该协议第八条、业绩承诺与补偿中8.7约定，若公司现有业务板块在业绩承诺期内某一年度内实现的扣非归母净利润超过3,000万元且当年度销售收入的回款比例约80%，双方同意在公司所聘请的审计机构就该年度公司现有业务板块所实现业绩情况出具专项报告后的30日内，由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在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后对现有业务板块核心经营团队进行奖励。奖励金额=（公司现有业务板块在该年度实现的扣非归母净利润-3000万元）*30%，并按照公司现有业务板块销售收入实际回款比例等比例发放。

本年末，根据上述协议约定，公司计提对现有业务板块核心经营团队（原控股股东、原实际控制人高帆）奖励金额 8,865,129.21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	Pier 88 Health Limited	12,471,497.23	702,880.00	11,864,820.74	718,84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张凤君		180,000.00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四、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核心管理/业务人员	3,800,000.00	24,510,000.00						
合计	3,800,000.00	24,510,00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核心管理/业务人员			6.45 元/股	3 个月、12 个月、15 个月

其他说明：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市价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无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管理层考虑最新可行权员工人数变动、业绩达标程度等相关因素的影响后做出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278,6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0,278,600.00

其他说明：

2025 年 1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25 年 1 月 7 日，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 344.00 万股，占首次授予日公司总股本的 1.80%，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6.45 元/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人数：33 人，包括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业务人员，不含易明医药独立董事、监事以及外籍员工。公司已于 2 月 26 日完成了前述限制性股票授予的登记工作。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 36.00 万股，占预留授予日公司总股本的 0.19%。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6.45 元/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人数：7 人，包括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业务人员，不含易明医药独立董事、监事以及外籍员工。公司已于 6 月 10 日完成了前述限制性股票授予的登记工作。

公司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均系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故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金额未发生变更。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核心管理/业务人员	10,278,600.00	0.00
合计	10,278,600.00	0.00

其他说明：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6、其他

无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5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1.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p>根据 2026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202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1.50 元现金红利(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不进行红股派送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p>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90,677,750 股，扣除目前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603,800 股，余 190,073,95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28,511,092.50 元。</p> <p>自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p> <p>该预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p>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6 年 2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相关议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经 2026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6 年 3 月 10 日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以 10.23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6 名激励对象共授予 28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已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完成。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该计划预计在 2026-2028 年合计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3,155.60 万元，对未来三年利润总额的影响分别为 1,912.81 万元、1,091.49 万元和 151.30 万元。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414,881.16	26,631,289.53
1至2年		793,452.56
合计	7,414,881.16	27,424,742.0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14,881.16	100.00%	370,744.06	5.00%	7,044,137.10	27,424,742.09	100.00%	1,410,909.74	5.14%	26,013,832.35
其中：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7,414,881.16	100.00%	370,744.06	5.00%	7,044,137.10	27,424,742.09	100.00%	1,410,909.74	5.14%	26,013,832.35
合计	7,414,881.16	100.00%	370,744.06	5.00%	7,044,137.10	27,424,742.09	100.00%	1,410,909.74	5.14%	26,013,832.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414,881.16	370,744.06	5.00%
合计	7,414,881.16	370,744.0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410,909.74	-1,040,165.68				370,744.06
合计	1,410,909.74	-1,040,165.68				370,744.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22,160.00		1,022,160.00	13.79%	51,108.00
第二名	736,800.00		736,800.00	9.94%	36,840.00
第三名	649,440.00		649,440.00	8.76%	32,472.00
第四名	552,600.00		552,600.00	7.45%	27,630.00
第五名	552,600.00		552,600.00	7.45%	27,630.00
合计	3,513,600.00		3,513,600.00	47.39%	175,680.0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31,060,724.77	99,556,179.99
合计	131,060,724.77	99,556,179.99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30,830,960.17	99,328,966.21
保证金押金	78,354.00	79,754.00
其他	227,504.84	222,730.29
合计	131,136,819.01	99,631,450.5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4,060,061.55	17,467,270.91
1至2年	17,013,103.46	62,713,288.89
2至3年		19,389,736.70
3年以上	63,654.00	61,154.00
3至4年	3,000.00	
4至5年		4,000.00
5年以上	60,654.00	57,154.00
合计	131,136,819.01	99,631,450.5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1,136,819.01	100.00%	76,094.24	0.06%	131,060,724.77	99,631,450.50	100.00%	75,270.51	0.08%	99,556,179.99
其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30,830,960.17	99.77%			130,830,960.17	99,328,966.21	99.70%			99,328,966.21
保证金押金	78,354.00	0.06%	64,719.00	82.60%	13,635.00	79,754.00	0.08%	64,134.00	80.41%	15,620.00
其他	227,504.84	0.17%	11,375.24	5.00%	216,129.60	222,730.29	0.22%	11,136.51	5.00%	211,593.78
合计	131,136,819.01	100.00%	76,094.24	0.06%	131,060,724.77	99,631,450.50	100.00%	75,270.51	0.08%	99,556,179.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30,830,960.17		
保证金押金	78,354.00	64,719.00	82.60%
其他	227,504.84	11,375.24	5.00%
合计	131,136,819.01	76,094.2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75,270.51			75,270.51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823.73			823.73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6,094.24			76,094.2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75,270.51	823.73				76,094.24
合计	75,270.51	823.73				76,094.2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维奥制药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09,775,550.67	1 年以内	83.71%	
北京康元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1,055,409.50	2 年以内	16.06%	
成都颐丰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押金	37,154.00	3 年以上	0.03%	37,154.00
成都环球世纪会展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20,000.00	3 年以上	0.02%	20,000.00
张泽	保证金押金	4,500.00	1 年以内		225.00
合计		130,892,614.17		99.82%	57,379.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6,786,774.62	16,376,342.43	60,410,432.19	62,211,273.75	16,376,342.43	45,834,931.32
合计	76,786,774.62	16,376,342.43	60,410,432.19	62,211,273.75	16,376,342.43	45,834,931.3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康元	28,380.00		908,325.00				936,705.00	
易明海众	27,581,514.17		2,239,350.00				29,820,864.17	
成都康元	2,000,000.00						2,000,000.00	
拉萨康元	2,000,000.00						2,000,000.00	
博斯泰	14,225,037.15	16,376,342.43	11,427,825.87				25,652,863.02	16,376,342.43
合计	45,834,931.32	16,376,342.43	14,575,500.87				60,410,432.19	16,376,342.4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23,161,169.94	201,230,330.98	603,023,042.56	243,936,832.91
其他业务	347,017.14	219,017.39	110,676.82	15,616.67
合计	623,508,187.08	201,449,348.37	603,133,719.38	243,952,449.5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72,732.25	
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及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496,674.69	2,237,939.44
合计	7,769,406.94	2,237,939.44

6、其他

无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61,209.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5,408,806.77	主要系收到产业发展奖励资金 2,932.27 万元；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496,674.69	主要系理财产品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842,875.45	主要系本期确认博斯泰业绩承诺方应补偿金额所致；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6,348.45	
减：所得税影响额	7,952,735.68	
合计	43,590,760.0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金额 56,348.45 元，主要为本年收到的个税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88%	0.50	0.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8%	0.27	0.2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无